

國是公論

第三十二期

怎樣保持行政系統的完整

張匯文

「用行政學的眼光看來，一個行政元首要想發揮他最大的統率能力，在公法上必使他權大而事少。目前我國的領袖權雖大而事也實在太多，因此從另一方面看，行政系統既未能保持其完整，行政責任路線便極度紊亂錯雜，集約制下應有的層次負責制度，在現狀下一變而為躍等負責制度。」

戰時土地政策

曹茂良

經濟復興政策中之資本與勞動

曹立瀛

「廣袤的領土與相當豐裕的富源，雖可樂觀的認為未來資本的寶庫；但啓發此項寶庫，即需開辦的資本，此種資本，借貸雖不能免，但主要的獲得方法，在於國民堅苦的累積……政府能統制並調整勞動之需求與供給……則工作力量增強，消耗減少，中國趁轉變之過程中，迅速利用低廉的人工，樹立建設之基礎。」

從馬薩里克到希特勒

邵鼎勛

論戰時市行政機構之改善

鍾耀夫

「行政組織或機構不健全，則一切事業不易推行，民國廿七年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通過之一中國國民黨抗戰建國綱領一裏面關於政治的有一段說「改善各級政治機構，使之簡化單合理化，並增高行政效率，以適合戰時的需要，」就是這個意思。」

學不厭齋隨筆

惟遠

精忠魂(續)

鄭烈

民國二十九年一月廿日

國立中央圖書館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CHINA



國是公論

本期的內容

怎樣保持行政系統的完整.....	張匯文
戰時土地政策.....	曹茂良
經濟復興政策中之資本與勞動.....	曹立源
從馬薩里克到希特勒.....	邵鼎助
論戰時市行政機構之改善.....	鍾雁天
學不厭齋隨筆之二.....	惟遠
精忠魂(續).....	鄭烈

本刊投稿簡章

- 1 本刊歡迎投稿，然須與本刊原則相合。
- 2 譯稿並希寄原文，或指出原書。
- 3 寄稿須具姓名，加蓋圖章，並書明通信處。
- 4 寄稿字數，以八千字為限。
- 5 本刊對外來稿件，一經刊載，酌酬稿費；如聲明却酬者，酌贈本刊若干期。
- 6 凡曾在其他處發表之稿件，請勿投寄本刊。本刊已發表之稿件，他處如須轉載時，須註明本刊名稱及期數。
- 7 來稿除預先聲明，並附足郵資外，概不退還。
- 8 寄來稿件，本刊有刪改之權。

本刊復刊啟事

逕啟者本刊自五四以後因印刷關係未能繼續出版現已籌備就緒準於十二月五號復刊暫改每半月出版一次敬希

各方友好暨愛好本刊之讀者不吝賜教並源源寄稿為優待原有定戶起見凡已定一年者仍寄足三十六期已定半年者寄足十八期此啟

國是公論謹啟

臨時通訊處

- 一、重慶川師康寧路十八號末棟樓上
- 二、重慶沙坪壩中央大學

怎樣保持行政系統的完整

張麗文

一 行政系統完整的意義

「行政改革」在現階段的中國究竟是一個政治問題呢？還是一個行政問題？這確是令人很難解答。不過，這多年來，時賢論行政改革的，往往因為政治上的種種顧慮，致將行政改革中許多基本問題，迴避不談，而所討論的則大半關於局部的改進，和細微末節不關宏旨的問題。保持行政系統完整的問題，本是一切行政改革的先決問題，但是在中國目前一談到保持行政系統的完整，便不免要涉及黨政或軍政的關係，事權方面就不免要引起一些糾紛與困難，因此由「諱莫如深」的心理便形成了一「因噎廢食」的現象。但是，常此以往，終非立國之道。吾人不談行政改革則已，如談則不得不從基本處着眼。一國的行政系統的完整，在平時即應嚴格保持，在戰時尤為迫切。所謂行政系統的完整的意義，至少有三點值得提出討論：

(一)就行政系統對外而言，在事權方面，凡屬於行政性質的工作，都當歸行政機關去處理，不應另成系統，或由非行政機關去掌握。換言之，在事權方面，當嚴格遵守保持行政系統不受行政系統以外的力量的侵犯的原則。

(二)在行政系統內，凡性質相同的事務，當盡量歸一部主持，而行政各部份的職權，尤須嚴格分清，同時，在主管部以外，不得任意設置同樣性質或執

怎樣保持行政系統的完整

行的行政系統，如有因不得已之情勢而必須設臨時，則應由主管部派員指揮與統轄，不得另有所屬。

(三)在責任方面，凡行政系統範圍之內的行政責任，都當嚴格由該系統行政當局向上級行政當局依次負責，不應向行政系統以外的任何權力者或機關去負。以上三點，實是行政學中最淺近的常識，但却是任何行政改革的先決條件，茲就吾國現狀分晰一論：

二 行政系統的對外關係

在抗戰以前，吾國行政系統本極紊亂，幾多年來，曾有不少存心研究中國政治制度的中外學者，費盡心力，想把中國的政府有系統的加以研究，然而多是「治絲愈紛」，中途而止，以致至今在學術界，連一本可作課本用的中國政府的書籍都見不到。平心而論，這不能全怪政治學者的無能與不努力，行政系統的紊亂，實是其中最大的原因。抗戰以來，政府的機構雖經過幾度的調整，然而至今一般的情況，仍與以上三原則相距甚遠。以整個的中央機構而言，目前國家的事權是很顯然的分屬於：行政院及各部會，軍事委員會各部會，與中央黨部與其所屬的各部會三個大的系統之下。按理說，行政的系統無疑的應當由行政院的系統來代表，一切帶行政性質的工作，都當嚴格的歸行政院系統之下去行使，甚至於軍事委員會的各種系統都當歸併於行政院系統之內。

然而事實上，這三足鼎立的局勢，在中央黨部軍事委員會的系統下，我們可以找許多應嚴格歸行政院系統範圍之內的工作。我們不妨舉兩個例，以中央黨部所屬的社會部與軍事委員會所屬的政治部二者的事權與工作性質而論，其中有許多是應歸於行政院所屬的內政部和教育部的工作。其他如國際宣傳處和海外部二者的工作與外交部的工作，亦難免有重複與衝突之虞。但這些都是從大的部份來看，其他的局部問題和在地地方上這三個系統彼此間的矛盾更是多不勝舉。嚴格來說，爲着維持行政系統的完整起見，至少對於那些影響較著的部份，應該大刀闊斧的加以調整才是，如果認爲那些部份在原則上或事實上有獨立存在的必要，則也當在系統上劃屬於行政院，使其單獨成部，或合併於性質相同之部均無不可。至最近五中全會議決成立國防最高委員會和戰地黨政委員會，前者是治黨政軍於一爐，以便集中統率，後者是爲適應特殊的環境，以補普通行政機關之不足，二者成立的動機雖都很好但祇是對於行政系統的完整，是否會以此而形成新的紊亂，則尙有待於時間以證明了。

三 行政系統的內在關係

其次關於行政系統範圍內政府機關的設置問題，民國廿七年一月一日的調整（即海軍部實業部運送部等的裁撤與歸併和經濟部的成立等）總算是一次最有價值的調整；但不幸過了不久時間，行政院又違反了當初調整的原則，成立了一些獨立機關，這些獨立機關加上本來即應撤銷或歸併而未作到的機關，多是直轄於行政院，爲數已在十個以上。這些機關所作的工作，多半早已有主管的高級負責，惟因在地位

上是直轄於行政院，所以不受主管機關指揮，因此造成種種困難，妨害了戰時的行政效率。畢啟民在新經濟半月刊二卷五期中曾寫過一篇文章，題爲「政府機關的設置與工作效率」，文內提到交通部與行政院直轄的水陸運輸聯合委員會的職權之衝突，很值得我們參攷。他說：

一：例如交通部對於陸路與水道的交通當然是高級主管機關，凡是中央所設的西南西北各鐵路局與各公路局以及各處的航政局，都是明文規定，應歸交通部指揮監督，交通部內亦設有專管各司科，有專門人員專司其事，這便是法律規定的系統。現如在行政院直轄之下，忽然增設管理水陸運輸的機關，所有水陸運輸組織及工具，都應歸此機關指揮調遣，同時交通部的法定職權還是照常存在，如此一來，必定要發生許多事實困難，例如：水陸運輸各局長均不免實行指揮調遣，此其一。此種不發新的新機關必不免實行指揮調遣，此其一。交通部因有陸路運輸的高級機關，規定有指揮之權，必不易行使他種運輸的權，弄得部與此種機關之間權限衝突，責任混淆，即不用交爭執，亦不免互相推諉，此其二。此種機關既直轄於行政院，而陸路運輸向爲各部綜合會議組織，並非自爲執行的機關，故陸路內並未設有對水陸運輸的官吏，因此遇有重要事件，必缺乏適當的組織，此其三。如此看來，正當系統的紊亂，勢必使工作效率反爲減低，此乃制度上必有的效果，雖有再好的人才，亦不易挽救。」

交通機關有此困難，其他機關在同樣情形下，自然也有同樣的困難。例如行政院直轄的燃料液體管理委員會和經濟

部地款料管理處；行政院直轄的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和內政部古物保管委員會等，在職務上亦難免與衝突，行政院之下有此現象，各部之下又何嘗沒有！隨便以經濟部為例，部內既有營業司與工業司的分設，同時有部長直轄的工廠調整處的存在。類似的情形在他部還有，姑不在此列舉了。

有人說，為適應戰時新環境與新需要，政府機關的添設，乃是理所當然，新舊機關發生事權上之重複與衝突，亦為不可避免的事實，故不能以平時的眼光去看待。這種說法，是根本與戰時政府的精神相違的。因為，簡單的說，惟其是在戰時，政府內事權上的重複衝突現象，更當避免。而在調整政府機構的時候，固不免要產生新的部份去處理新的問題；但是有一個基本原則，則應嚴格遵守的。這個原則就是：我們在調整政府機構的時候，必須充實已有的機構使其足以迎合新的需要為主體，非萬不得已，不當成立新的機關。這就是說，我們不應該將原有的政府機構擺在一旁，而另去產生新的機構。關於這個原則，作者在一戰時政府的基本精神——（見國是公論第廿七期）一文中曾經說：

「我國自抗戰以還，除了極小部份的調整是合乎以上的原則外，其餘大部份的政府組織，仍呈現出以下兩種特殊現象：（一）原有的政府機構的大部份是空空的擺在一旁，無事可作；（二）同時在原有的政府機構之外產生許多新的組織，其中許多都是在成立的時候，抱着一個調整別的機關的動機，而在成立以後，因為職權上的重複與磨擦，一變而為一極待調整的機關，於不得已，祇好在這些機關之外，再成立其他的調整機關。以此例推，政府機關祇有日見膨脹，這是絕對違反戰時政

怎樣保持行政系統的完整

新的精神」。以上所批評的，或許有些過分，但至少在理論上，未始不可以作為參攷。

四 政治責任與行政責任

再其次關於責任問題，吾人首當明政治責任與行政責任之別。所謂「政治責任」，廣義的說，就是一個行政長官對人民所負的責任；狹義的說，就是一個行政長官代表他所屬的行政單位，對外向立法當局或其所屬的政黨所應盡的義務，他使合其是使其他個人的主張，和其所主持的行政活動，與立法當局的政策或所屬政黨的政綱政策取得一致的表現。所謂「行政責任」，乃是一個行政官吏對政府所負的執行責任，其負責的對象，是遵循行政的系統，由下而上的，其目的是在取得執行上的一致與效率。簡言之，前者是一個政策問題，代表一個行政長官對外的政治關係；後者是一個行政問題，代表行政系統內各官吏對內的執行關係。站在行政學的立場上說，行政責任負擔的範圍，應絕對的限於行政系統之內，而政治責任則當力求集中於極少數的主腦長官身上去。假定吾人接受以上的原則，然後再去看吾國今日的一般實況，則不難發覺種種的錯誤。在歐西政治已上軌道的民主國家裏，多有政務官與事務官之明切劃分。而政務官所負政治責任的對象，是以代表民意的立法機關為主體，因此，即在採行立法集權的國家裏，行政責任的路線，仍能保持一定不移的路線，反觀吾國，既無政務官與事務官的劃分，更無代表民意的立法機關，因為實行「黨治」的原因，許多人以爲凡官吏無論大小，都負有政治責任，因此都當受黨部

在許多方面——甚至於實際的指揮。由這多年的經驗看來，不知有幾多行政官吏的行政責任——特別是下級政府的——都因為政治責任而埋沒。不過並不是說，在「黨治」之下，行政官吏當完全不負政治責任，乃是要提清注意到政治責任的路線，不啻使其與行政責任發生混淆的現象才是。

除了以上的原因外，還有行政系統的內在與外在同時發生的支離破碎現象，也足以使一個行政官吏，對其本身所應負的行政責任路線，無從確定。以縣長所處的地位為例：中國目前一個縣長，在職務上，至少要應付黨、政、軍三個系統的上司，而在每一個系統之內，又是綜錯複雜缺少一貫的動態。好比除了省政府與四廳兩處，可以直接對縣府行文之外，尚有直接干涉縣政的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負責禁烟的禁烟委員會，管理土地行政的省土地局，負責剿匪或抗敵軍事機關或駐在當地的軍事長官，（如軍管區司令部，駐防軍軍司令部，師司令部，旅司令部，縣警公署，國民軍訓練處等等），管理縣司法的高等法院，負責彈劾的監察使署，負責督促政治的省縣黨部，甚至於黨政軍三個系統之外的新生活運動會，防空委員會一類的半官式的機關等等，無不本着各自之立場，今日一計劃，明日一公文，後日一視察，表格，報告，……紛至沓來，一個縣政府每日平均收到上級機關公文多至百件，對於所交辦的事，縣長既不敢分別先後，又不敢同時並舉，於是便不得不專從公文上去做工夫，至於什麼是他分內的行政工作？究竟誰是他的真正上司？和怎樣去負他的行政責任？則都是他無從回答和不敢過問的問題。

五 行政系統與層次責任

爲補救以上的弊端，我們的改革，至少應從以下三方面入手：第一，在整個的制度上，應劃清政務官與事務官的界限；第二，在各階層政府的橫的組織上，應確立「行政集約制度」(Integrated System)；第三，在行政體系中的縱的關係上，應嚴格採行「一元督約制度」(Unitary Overhead Direction and Control)。第一點的意義很顯明，不必費詞解釋。關於第二點，所謂行政集約制度(有人譯爲行政完整制)的意義，簡單說，即是在同一階層的政府中，將性質相似的事務歸納於一部，更就其區別與分工的便利，進而分門別類，但在工作時，則完全受一個主管長官的指揮與監督，不與行政首長發生直接責任關係。此制與行政學上所謂「分行政制度」(Decentralized System)根本不同之處，即在後者是將不同的行政事務，分屬於許多不同的行政部門，彼此不生聯繫，各自爲政，而各部門均是直接受轄於行政首長，或依立法當局的规定與監督而行使其職權，並無集約制下的層次責任關係。在集約制下，不惟行政責任可以明切確定，而使行政首長對於各部之統率亦較簡單容易。

至所謂「一元督約制度」的意義，簡單說，就是根據行政集約制的原則，先在各階層的政府中確定行政組織的中心，以爲行政統率與行政責任集中的根據，然後對着層層的中心，去造成專權行使的縱的責任體系。行政學者戴羅貝氏(Dr. A. W. Diamond)在討論政府各階層間的縱的體系時，對於上級政府監督與指揮下級政府或派出機關，曾提到以下兩種不同的方式：第一種他叫作「一元督約制」(Unitary Overhead Direction and Control)；第二種他叫作「多元督約制」(Multiple Overhead Direction and Control)。在一

元督約制下，派出機關的首長對其所屬的機關向中央負全責，派出機關之下的各機關與單位，則都向派出機關的首長負全責，並受其指揮與監督。換言之，在此制下，所謂行政責任的路線，是由派出機關以下的各單位向派出機關負責，派出機關首長向中央主管部負責，派出機關以下各單位與中央主管部則無直接責任關係。如以地方行政機關的省政府是派出機關，省政府以下各機關是派出機關下的各單位，那麼一元督約制的意義便是廳長向省主席負責，並受其指揮與監督，省主席代表全省政務執行結果，向中央當局負責。反之，中央當局如果有舉薦或地方行政機關處理時，也只舉薦成省主席一人，由省主席再責成各廳長，這樣，中央對派出機關的監督與統制，便集中於省主席或派出機關的首長一人。由這種以首長為行政組織中心的責任關係，造成政府各層層間的縱的責任體系，便是一元督約制的要意。

「多元督約制」與「一元督約制」是恰立於相反的地位，在此制下，中央當局對於下級單位的監督與統制，不是經過各單位的首長而及於再下各單位，而是直接及於以下各單位的。換言之，在此制下之責任路線，乃是由派出機關以下的各單位直接分向中央主管機關負責，而不由派出機關的首長代負的。由於這種種等負責的結果，派出機關的首長對於其下各單位，便無權指揮與統制，事實上成為統而不治的現象。老實說，這兩種制度本各有其利弊，但行政學者多認為，為避免行政上的責任混淆現象，一元制是遠勝於多元制的。吾國現狀雖非推行十足的多元制，但因省政府的組織為委員會制，在橫的方面，因無行政首腦，責任分散；在縱的方面，因各廳自成系統，造成職等負責甚或不負責的現象，以致

怎樣保持行政系統的完整

一元督約制度不能嚴格採行。蔣委員長雖曾屢次演講指出這弊端（如在廬山高級行政人員暑期訓練團演講）並曾提出「合署辦公」和「改局設科」的種種救濟辦法，推行以來，雖也收到相當成效，但終因為行政系統之支離破碎，行政上之責任路線仍在極混亂狀態中，所以作者才提出以上三點以為調整行政責任路線與層次負責的起碼標準。

結論

抗戰以來，我們儘可能在政治上建立了一個領袖制度，而未在行政上創立一種「領袖制度」與「一元督約制度」，因此，領袖的地位愈高，責任愈重，而親身所理的事務反日趨繁雜。用行政學的眼光來看，一個行政元首要想發揮他最大的統率能力，在公法上，必使他權大而事少；目前我國的領袖，權雖大而事也實在太多，因此往往不易得到預期的效果，這是違反行政學原理的。從另一方面看，行政系統既未能保持其完整，行政責任路線便極度紊亂錯雜，集約制與一元督約制下所應有的層次負責制度，在現狀下，一變而為職等負責制度，誠以今日的官吏，無論職位高下，莫不以直接與領袖發生責任關係為習尚，結果是：行政上本來應有的「層次行政責任路線」，一變而為對領袖所負的「直接政治責任路線」；公法上應有的法律關係，一變而為對人關係，這確實是一個極度嚴重的問題。在此情況下，吾人如不立即遵照上文所提出的三個原則，去恢復與保持行政系統的完整，則不惟戰時政府的效率談不到，即任何行政改革和政治建設也都無從作起。

一月十五日，中央大學。

戰時土地政策

曹茂良

土地是人類生活的基礎。我們的食糧和衣料，都要依靠土地不斷的孳長與供給，然後我們的生命才能維持，所以古今中外的執政者，莫不重視土地問題。

我國是農業國家，全國人口中直接依附土地而生活的農民在百分之八十以上，由此可知土地與國計民生的關係在我國更為密切了。

但中國土地制度一向紊亂，抗日戰爭發動以後，戰區日漸擴大，而淪陷與廢墟的土地日益加多，於是土地問題更加複雜，舉其要者約有下列數端：

(一)因挖掘戰壕，與砲彈的轟炸，田宅的焚毀，以致田地疆界無從判別，文契的毀滅和散失，田地主權，無法查攷；因此引起土地所有權的糾紛。

(二)因後政辦理不良，壯丁相率外出，農村勞力缺乏，以致因地無人耕種，出產因此減少，而人民的衣食，軍隊的給養，都受影響。

(三)因不願受敵寇的威脅及不甘做敵人奴隸的同胞，都相率逃亡出外避難，及至戰事一過回到家鄉以後，而所有的田宅已被佃戶佔據，或奸人霸奪。

(四)因戰爭影響，田地沒有收穫，佃戶無力完納租糧，因而引起主佃的紛爭，同時因地主無糧可收，自然也就難不繳租稅，(地主逃亡亦為原因之一)結果地方政府稅收不足，行政困難。

(五)戰時交通中斷，農產難於運銷，金融週轉不靈，地價因

而跌落，農民無法變賣田地以換取資金，而後方則因政府西遷，人口驟增，地價陡漲，少數人坐享厚利，而公私蒙受損失，因此在淪陷區域內發生土地資金化的問題，而在後方則引起土地分配如何平均和土地漲價如何歸公的問題。

以上種種問題，關係人民財產的保障，和社會秩序的安定，都非常重要，若不解決，則於抗戰前途將有不良的影響。

但解決的方法，千端萬緒，我們必須詳加考慮悉心研究方能收事半功倍之效，據個人管見所及，認為要解決戰時戰後的土地問題，一方面固然要有高尚的理想，而他方也應顧及客觀的現實，以現實為基礎，去實現理想，以理想為目標，去創造現實，換言之，就是應以總理的平均地權為最高原則。總之在中國地政學會五周年會開幕詞裏曾經這樣說過，「抗戰勝利之日，更為徹底推行民生主義的土地政策之良好機會」我們應當奉為解決今後土地政策的準則。

但如何實現這個目標，則必有其具體方案的制定，就是說必須有切實可行的辦法。

現分三方面來談：一為土地整理與實施，一為土地分配的解決，一為土地利用的方法，請先就土地整理方面言之：

(甲)土地整理——中國因耕地整理，無論從土地制度上不，無論從民生生活上，都是必要的，可是過去辦土地整理的人不弄行之不方便是方法不對，結果耗財無萬成積憂難，所以今後必改弦更張宜于民生主義的立場，採取新的辦法

第一 土地登記與清丈，中國歷代所行的土地整理的主要目的，都在於土地課稅，自國民政府成立以後，舉辦土地登記與清丈，亦同樣以課稅為目標，沒有注意到人民的自治，更沒有想到人民生活的向上，所以結果只在各地方零星點點地試行，沒有多大成績的表現，我認得今後辦理土地清丈者應按以下兩個目的去做。

(一) 使租稅負擔平均——土地丈量後，即登之清冊，以免有地無稅，或無地亦稅或受過重的課稅之弊。

(二) 確定土地疆界以保護小農——土地的確界和所有者，由清丈而確定後，小農因土地不致為強豪侵佔。

第二 土地重劃——中國土地利用事業向採放任主義，故形成不規則的小分割因而阻礙了農業技術的進步，例如減少耕地面積，降低工作效能，農場管理困難，阻礙灌溉及排水等，因此我們應實行土地重劃，或圍地運動，併合零散的田地，分佈於兩三個圍圍的大區內，以便農事經營，并於重劃之後由政府公佈法令，人民不得再自由分割土地。

(乙) 土地分配

我國農耕地大物博，但已墾土地數量甚小，約佔土地總面積百分之二〇左右，故每人獲得耕地面積平均不過四五畝（〇·四英畝），與美國伊斯特教授估計每人維持其最低生活所需的二·五英畝，相去不啻霄壤，何況我國工業落後，大多數農民專賴土地生產，今每一農民所擁耕地面積既如此狹小，其所得自屬有限，而其生活程度勢必趨於水平線之下，何況自抗戰發生以後，土地所有權問題愈加複雜，故土地分配問題，在目前，尤其在戰後，非有妥善之解決不可，今

分農地與非農地兩項分別論述如下：

A. 農地的分配

(一) 創設自耕農實現耕者有其田：

(1) 佃農或自耕農有優先承買土地權 (2) 實行累進地價稅，使不耕地不放棄土地 (3) 政府發行土地債券，或設立土地銀行暫時佃收土地 (4) 由政府征收淪陷區內無主或逃亡逃亡的土地分給於廢軍人及抗戰軍人家屬 (5) 沒收漢奸財產分配與士兵佃農。

(二) 凡戰時所有土地無人經營者由土地所在地之鄉保甲查報縣政府或區署代為經理。

(三) 如在抗戰期間佃戶未納地租者，則地主亦免繳田賦。其由鄉保代為經營者佃戶應向鄉保納租，同時鄉長更有代繳賦稅及其他因戰事發生稅務責任。

(四) 因戰事征用之土地應酌給代價或發給證件，以待戰爭補償。

(五) 因抗戰而後方增值之土地應征收戰時利得稅。

B. 關於非農地的政策又分市地，礦地，林地三種：

(一) 市地 (1) 凡被轟炸城市，宜制定新市區建設計劃，以為市地政策實施之張本 (2) 城市土地及其定着物因戰事毀壞者，應暫時禁止恢復原狀 (3) 凡將來作為街道公園，體育場，救火站，醫院等用之土地，應預先收為公有，規定每戶住宅占地之最大限度。

(二) 礦地——私有者加以統制或收歸國有以開發富源。

(三) 林地——森林應歸公有私有者應禁濫伐並勵行造林政策。

丙) 土地利用

一國經濟狀況的榮枯，不在土地面積之大小，而在土地利用的優劣，我國科學較後，土地利用諸多失宜，因此生產效率微弱，國民經濟衰萎，茲擬改良土地利用的途徑以供研討。

(1) 調整土地利用——政府對於土地利用不可仍採放任主義，應按各地自然環境加以調整，大凡溫溼平原及傾斜在十五度以下的坡地宜於農作，十五度以上的山坡及要寨防風區宜於植林，高寒低溼及難於種植之地宜於畜牧，遇有自然荒蕪或耕種方式錯誤及利用形態不合者，應予以懲戒糾正。

(2) 擴張土地利用——墾荒為擴充土地利用，以調節人口的方法，邊荒以公營為原則，由政府擬訂計劃，召集農民

經濟復興政策中之資本與勞動

曹立瀛

戰前，戰時，與戰後的經濟政策，應相銜接而連貫；抗戰以來，吾人早需準備的經濟體制，迄今抗戰已進入第三個年頭，吾人更須有五年乃至十年持久作戰計劃；同時，觀念及抗戰勝利之日，經濟建設必有突飛猛進之開展，則未雨綢繆，專前應樹立一堅強建設基礎。筆者在「經濟動員」第四卷第一二期中，曾著「戰後經濟政策之原則」一文，乃以抗戰勝利後者的建設為主題者。其中略謂戰後經濟政策，應以民生主義為理論的基礎，以民生主義為理論的基礎，以民生主義為實際的基礎，從而假定五方面原則：一為經營方

或移民屯墾，內地民荒，應征重稅，鼓勵開墾。

(3) 經濟土地利用——a. 防止土地分割，倡導土地重劃，b. 除去耕地中墳墓，設公墓於不可耕地。c. 運銷制度改善，分配方面適宜，人口消費統制均與經濟化有連帶關係。

(4) 精密土地利用——改良農業技術，精密土地利用，a. 增加勞力資本，b. 注意病蟲害之防除。c. 改良灌溉排水，d. 應用新式農具。施用優良肥料及品種改良等。

總上所述關於土地整理及分配方面的政策，其目的在確定土地所有權，保障人民財產安定社會秩序；關於土地利用方面的政策，其目的在使後方有限的地面，生產增加以足食，以裕軍需，倘能在抗戰的後方加緊實施起來，於抗戰建國的前途，所得實大。

式，側重國營及合作經營，同時確定國營與民營事業之分野；二為統制範圍，採行局部統制，區別各種事業應受計劃及統制之方式與程序；三為區域分割，主張民生必需事業求區域的自給自足，同時對其他事業則行經濟的、地理的、區域分工，以達全國經濟發展均衡之目的；四為建設程序，分為設計，復員，及發展三大綱，其內各以先後急緩重輕分目；五為管理機構，主張計劃機構，行政機構，統制機構，及事業機構，四者應有集中的與系統的調整，以科學管理增進其效率。上述各項原則，一方面為農林、漁、牧、礦、工、交通、水利、商業、金融、財政、都市與鄉村建設各項分業政策之根據，另一方面亦為各項專業政策中共同問題的解決。

然具此兩種性質之問題，除該文所述外，尚有三端，即土地，資本，與勞動等生產因素。生產因素之解決所以能為各業政策之根據者，因生產為各項建設之出發點；其所以為各業政策之共同問題者，則顯然不待多贅也。土地問題，牽涉農業政策，容另篇論述；本篇所列，僅經濟復興與政策中，關於資本為勞動問題解決之原則，管窺之見，藉供商討也。

一一

戰後滿目荒蕪，百政待舉，在消極方面之秩序恢復，積極方面之豐裕民生與充實國防，皆在最短期間內需用鉅量資本，其重要性自不待言。就原則上言，資本問題顯然可分三部份：一為資本之積集或籌措。二為資本之分配與運用。三為資本之流通及限制。茲分述之。

(一)關於資本之來源，在民生主義原則下，在中國現實趨向上，可分擴充國家資本，利用私人資本，獎勵華僑資本，與吸收外國資本四項。而以第一項為最重要，蓋以戰後建設，理論上以國家資本為主體也。各項資本之積集與籌措，殆為戰後資本最嚴重之問題。

國家資本之來源，包括國內全部公銀、國內公有土地財產及其收益、國營事業及統制事業之盈餘、捐稅及接收、貯積、及借債。全國公銀，在戰時固已收歸國有，然對滯脫而隱匿之殘餘金銀，仍須繼續吸收。國有土地及財產，應妥為整頓管理，以增加固定資本及其收益。國營事業之盈餘及統制事業之所獲，在國家資本主義方式下，當較重要於租稅；而直接稅當較重要於間接稅，——此屬財政範圍，不暇詳述。然而國家資本之獲得，最重要者實為從事資之儲積。通常

經濟復興政策中之資本與勞動

資本儲積之基礎，在於生產超過消費之剩餘，戰後生產力低減而消費已達最低必需之程度，儲積實非易事。此論誠有相當理由，然中國經濟社會，似有豐富之可能性，生產力低減，但非不可再高，消費程度低但亦未至極端，蓋若求生產超過消費，應不僅從絕對數量上觀察，亦且從效率上觀察，有絕對數量雖少，而在生產與消費效率上略加改革，或可覺綽有餘裕，此中國鬆懈之社會經濟結構之彈性特質也。吾人欲作國家資本之儲積，第一，生產方面應求新額絕對數量之增加，並求生產效率之增進；第二，消費方面，應在不妨礙經濟發展原則下（見拙著「經濟節約」一書）——經濟動員（第一卷第一期）節約其數量，並儘量將節約之消費品，移用於效率較大之生產用途；第三，生產與消費之間，應減少不必要之運轉與折耗。本文雖限於篇幅，不及詳論，然此實資本儲積之大前提也。至於借債，自以公債為主體，政府應將戰債與建設公債分離，另發行大量公債，以定其建設用途，藉以吸收民間之遊離資本。

第二，利用私人資本，有二方面意義：一為私人間接投資，一為私人直接投資。前者例如國家以公債或國營事業以公司債，吸收民間資本，而由國家經營，以發展此行業務，便於經營並使民間資本，集中於此，亦以此類，後者則係人民自己企業或購買股票。在儲蓄資本立場上，公債與公司債當較優於直接投資，但對於某種事業，政府認為應鼓勵民營者，得用種種方法，如担保本金之安全或提供最低之利潤等，獎勵人民投資；不過此項資本，尤其是受優惠待遇之資本，應受政府之節制。各種合作事業之發展，儲蓄之獎勵，信託保險等業之普遍化，投資之教育與宣傳等，皆

為積集私人資本之方法。此外，私人資本利用之效率不高者，無論在經營工具或工作方面，政府應指導改進，是亦利用之一途。

第三，獎勵華僑資本，使其向祖國投資，經濟上的方法不外利息或利潤率之吸引，政治上之方法則為意外危險（如治安等）之保障與愛國思想之宣傳。戰後經濟政策既係以國家資本為主，用政治方法獎勵華僑投資，或較重要於用經濟方法。

第四，吸收外國資本，為一般困難之問題，因統制計劃經濟政策，國家主權。與投資吸引力等三方面均須顧及。一、待遇過苛，則外資不來，待遇過寬，則破壞整個的經濟計劃，甚且危害國家主權。通常利用外資，不外之個方求：一為外債，二為中外合辦事業，三為外國在華設廠。其中自以無條件的外債方式為最佳，因政府僅担保利息本金之安全，可自主運用其資本，國家以外債建設之事業，大多為最重要者。關於監督或管理之要求，或應絕對拒絕。合辦事業，以基本工礦事業或交通事業，及國防工業以外者為限，在監督及管理上，至多可付以合理的與平等的待遇，但須在不違背中國整個計劃經濟下經營。如不得已而須在華設廠，則其在產運銷等情形，應隨時報告中國政府，中國政府有監督、指導、並限制之權；本國工廠與外人工廠間之競爭，政府應在統制經濟原則下，予以調整。吸引外資之條件，亦有政治的與經濟之分，要皆視各國某時期內之經濟狀況及外交政策而定，上述僅其原則而已。此外，各種方式之外國投資，均應由中央統制經濟機關，會同外交財政二部及建設之關係機關，統一計劃，集中借貸，合理支配；不得再使鐵路有鐵路

之外債，礦業有礦業之外債，工業有工業之外債，等分枝屬雜競爭之現象。

(二)關於資本之分配及運用，可定下列之原則：第一，資本之分配，應依經濟建設之步驟，側重基本工礦及交通事業，但從此項事業出發而建設之事業（如輕工業等），亦應有適當資本之分配，以解決重工業之難題，使供給需要得有合理的平衡。第二，在各基本事業中，分配之標準為調協的均衡；例如全國電工器材製造，每年需鋼一千噸，則精鋼缺每年不能生產一千噸以下，鋼錠所出鋼砂合鋼，尤不能在一千噸以下，資本之分配亦應依此比例。以上兩項為戰後資本之分配的調整。第三，資本之地域的調整，應不集中沿海沿江各地，而分散於內地各經濟中心，政府可用增加交通工具豁免地方稅，辦理兵險保險，保證利息安全等方法，吸收戰區資金，至內地興辦事業。第四，資本運用之方面，以得最大之生產效果。藉以最速地增加資本為原則，但某一事業本身無利，而在整個生產過程中為有利，或為全部計劃經濟所必須，則雖無利亦應維持。

(三)關於資本之流通與限制，顯然發生兩大問題，一為中國與外國間之流轉，一為戰時後方與淪陷區之流轉。（戰後既無雙方與前方，意即西南及西北各省與沿海沿江各省之流轉）。第一問題之中心，為戰時口徑流轉大量資金，戰後如何能使流回中國，如何再不致流出中國。戰後社會秩序安定，而加以利率利潤之吸引，流出資本或能逐漸流回，亦係自然現象；但在經濟計劃資本之政策下，是呈能迅速流回，仍屬問題。對於此項情形，政府雖難以強制方式，使資本流回國內，但資本一經流入，應不再使逃散，實亦重要之題關。

。資本流入之方式，如用國外存款抵充外匯基金，進口者實際上為外國製造之生產工具，則固無直流出之危險；其用貨幣方式流入者，政府應預防其再流出，故統制外匯與貿易政策，戰後仍當繼續施行。第二問題之中心，則為戰時資本隨民衆而西遷，集中西南西北諸省，戰後如亦隨民衆遷回沿海沿江，則必搖動內地新興建設之基礎。因此，在事業本身方面，政府應在整個計劃下，限制各項事業遷出內地，並扶植其發展；在金融方面，似亦可運用差別利率，或其他方法，獎勵內地之投資。

三

勞動，包括體力勞動與腦力勞動，技術工人與非技術工人而言。

(一)戰時勞動政策之基本原則，為人民與政府在勞動方面關係之確定。人民似應視勞動為國民之權利，亦為其義務；國民有向政府請求工作之權利，有遵守政府命令工作之義務。政府應利用中國經濟之特點，——廣大無限之人力，——趁工資尚未高漲之十年內，樹立各項事業之基礎，為將來機械利用之張本。於是政府對於勞動者，應以為國効力，為羣服務為態度。政府對於勞動者之工作效率應嚴加督促；但對勞動者之生活，亦應極力維持。在原則上勞動者除工資外，至少應與資本家分得一部分利潤，在國家資本主義下，利潤以歸諸國家公衆為最宜（此國營事業之基本理論之一）。

(二)勞動之統制。統制之目的為調劑勞動之供求與增加工人之福利。統制機構方面，經濟部及各省建設廳，應有統制勞動部份組織，專司勞工之調查登記、訓練、救濟、分配

經濟復興政策中之資本與勞動

、福利、事業、勞動組織、及糾紛之仲裁與調協等職掌。

(三)勞動之僱用。僱用之原則為徵拔人才。僱用之前，對於各種人才，應以科學方法，公開登記、考試、並查核，僱用之時，應按規定之任用標準與方法，公開登進，並酌量情形統一待遇；僱用之後，應有服務之限制與成績之考核，規定升遷獎懲辦法，提高服務道德，養成良好風氣。

(四)勞動之培植。職業教育及技術訓練，應在一貫之教育方針下，作極普遍之推廣，使人民均有就業之能力及機會，均有某種特長可以供獻于生產及國防事業，均有熟練技術可以增進工作之效率；上項教育與訓練，應以各時各地所需各種各級技術人才之需要數量，加以估計，毋使人浮於事或事浮於人。如培植植之人才，一須切實，二須不浪費，三須求進步。為切實用，職業學校應與事業機關，取得密切聯絡，如工藝學校與工廠合作，並造成特種工業人才。為求進步，則此項人才造就後，必得繼續用其所學。為求進步，則任用中之人員，應隨時予以求新知之機會，以補充過去學識經驗之不足。此外還有必要聘請外籍專家時，其重要任務為設計問題，指導，研究與教育。

(五)勞動之救濟。人民失業待向所在地政府請予工作，政府應收容並分派適當之工作。

(六)勞動之強健。徵工。政府對於無業者，得強制其工作，遇必要時，得履行徵工制度，惟須剷除徵工之弊端，健康，改善環境，維護安全，撫恤傷亡，鼓勵儲蓄，幫助保險，進益智識，增加能力，負擔養老，教育子女。凡此種種，皆應擇其極重緩急，廣為設施。

(八)工資應加調整。全國各地各業工資，應有相當統一的與差別的標準，使勞工供給與需要，得以平衡。全國各地應規定最低工資額，以標準工人家庭之生活費為最低限度；每年得視生活費指數之變遷，酌量調整；工資付給，應科學方法，分別獎懲，藉以減懶惰與怠工之習氣。

(九)工時亦應加以調整。戰時努力建設，人民自應刻苦力行，加速工作，不過工作時間與工作效率應有科學之研究，徒然延長工作時間，反致減低工作效率或發生怠工現象，且使工作者身心無暇休養，智能無法增進，影響工作之進展。戰時延長工時之弊端，當為戰後勞工政策之殷鑒；對於腦力工人，尤應規定假期，飭令繼續求學，以增進工作之效能。

(十)勞動組織，應在法令規定下，予以自由，政府應積極地領導勞動團體在正常途徑上邁進，不應消極的恐懼或憎恨勞動團體而壓抑。國營事業之職工，地位除為雇用勞動者外，兼且國家公務人員之地位，其組織似應在公務人員及一般勞工之間妥為規定；職工為國家利害計，自應消極的減少勞資糾紛，積極的促進事業發展，但為其本身利益之維護而有所舉動時，政府至少不能剝奪其訴願及訴訟權，不能因好惡而定其去取，欲求勞資雙方了解增加，普通工會與工廠或工廠聯合會有密切聯絡，甚至互派代表參加，但此事說易而行難。勞動運動，政府雖應加以指導，但應絕對消滅官辦工會之現象，絕對防止以勞動運動為職業之一勞動運動專家。工會應為勞動者自己之工會。勞動組織之方式，原可分職業與產業兩種，戰後似仍可並存，至於超地方性之產業工會聯合（例如銅礦工人，煉鋼工人，與精煉工人合組鋼鐵工會

），則在現時中國勞工狀況下，似無必要。勞動組織之聯合，原可分縱的聯合（如全國紡織工會）與橫的聯合（如縣南省及全國總工會）兩種。在產業尚未發展之中國，縱的聯合，固無必要，橫的聯合，亦不必超過省區以上。事實上，在統制經濟建設之初期有縣市公會之組織，已足發揮其功能，不須有大規模之聯合從事鬥爭，真正之一鬥爭一猶有可說，依過去之經驗，則全省全國總工會，實為官僚政治之一部分而已。

(11)勞資糾紛，雖為現代經濟結構下不可避免之事實，然戰後復興階段中，應極力使勞資雙方得其平，以減少社會安寧之擾亂，及經濟建設之妨礙。避免糾紛之原則，不在政府與資方對勞動者之壓迫與欺凌，而在國防建設之認識，分配原則之公平，與福利事業之發展。避免糾紛之直接方法則世界各國除調解與仲裁外，尚無更善之方法，我國自亦不外此，至於如何根據戰前之經驗，建立戰後之仲裁機構及方法，力求公平之處理，則實重於原則矣。故如一般資本家及管理人之主張，戰後相當期內，應則停止勞資爭議，在中國經濟現狀下，未嘗不可能做到，但此為治標之法，而非治本之道，則明甚也。

(12)此外，工廠法、工會法、工廠檢查法、及其他勞動法令，自應根據戰後之政策及環境，酌量修正施行。

四

總之。資本與勞動同為戰後經濟建設之要素，在中國因感缺乏。惟缺乏之現象不同。資本之缺乏在乎不足，勞動之缺乏在乎浪費。廣設的領土與相當的資源，雖可樂觀的

認為未來資本之寶庫；但發此項寶庫，即須開辦的資本。此種開辦的資本，借貸雖不能免，但主要的獲得方法，在于國民勞苦之累積——以生產超過消費為累積。累積成功，運用得宜，分配有序，消釋有序，則資本得以少數量發生大功能，加速建設之推進。此解決資本缺乏之原則也。我國雖有大量人民，然社會無組織，技術無訓練，使用無秩序，管理無方法，致使勞動界為不經濟原則所分配。但如人民能視

勞動為其義務與權利，政府能統制並調整勞動之需求與供給，則勞動之雇用、徵拔、培植、訓練、救濟、徵發、福利設施及工資調協等，均有合理的制度，則工作力量增強，消耗減少，中國必能起轉變之過程中，迅速利用低廉之人工，樹立建設之基礎矣。此解決勞動缺乏之原則也。中國經濟的前途，當使資本與勞動二者有相互發展，在高度工業化的趨向中，完成建國之大業。

從馬薩里克到希特勒

邵鼎勛

(一)

當馬薩里克從事於建設新捷克的時候，他一定很深刻的期望：這個新捷克將來會得變成世界上最民主最古老的國家；他決料不到在二十年後的今天，這個方興未艾的新捷克會不幸的犧牲在希特勒的鐵蹄之下，會回復到她在大戰以前的奴隸境遇。

當希特勒在捷克成為事實的前兩天，我們就已注意到兩個電報：

一、柏林十二日路透電：一德當局稱：外傳德軍業已入他國國境，或有此種企圖云云不確。本月十三日為德奧合併之週年紀念，屆時希特勒或將親往奧大利參加慶祝大會云。

柏林十三日路透電：「希特勒原定今日赴維也納出席德奧合併慶祝大會，惟臨時突中止啓行，此間政界相信，希特勒改變原定計劃與斯洛伐克問題有關」。

從馬薩里克到希特勒

從這兩個電報裏面，我們可以看出德國在這兩三天裏面所必須舉行的有兩件事：一件是慶祝過去的成就，一件是預備實施一個已經擬定而未實現的計劃；從這兩個電報裏面，我們又可以注意到：在希特勒的工作進度表上，實施已經擬定而未付之實行的計劃要比慶祝過去已經成就的「豐功偉績」來得重要。這兩個電報使我們發生了無限的感慨，使我們對於行將發生的事變表示驚懼，同時，更使我們對於過去的不幸表示遺憾。

我們還記得一九二八年三月十二日的路透電，該電報稱：

「希特勒的騎兵與機械化部隊開入奧國，許士尼格辭職時，竟下令奧國軍隊，對德國軍隊採取不抵抗主義」。許士尼格外交政策的懦弱無能，許士尼格的不抵抗主義，致使希特勒兵不血刃的併吞了一個民主共和的國家，獲得了三萬二千方哩的土地，征服了六百五十萬的人民。全世界的目光都集中的此項事變的發生和牠的演進。然而，世界各

一三

國——尤其是支持國際聯盟的各國，沒有一個不抱着隔岸觀火的態度，這種隔岸觀火的態度使希特勒拉下一著棋的擺佈，鼓勵希特勒去消滅一個民主共和的國家——一個中歐的標榜民主共和國家。

捷京十五日路透電：「官方證實，德軍已將捷克摩洛維亞佔領，前鋒已達米斯達克」。

於是，全世界的目光又都集中於這新事件的發生，又都在期望那正在中歐燃燒的火燄，又都在看這巨痛深的捷克和德，會怎樣在過二十年的這個世界含淚話別。

(11)

捷克或波希米亞在一五二六年前，本來是一個獨立自主的國家。一五二六年，她和匈牙利發生了一次戰爭，在這次戰爭中，捷克戰敗了因而為匈牙利所併吞。在世界大戰期中，捷克的人民非常活動，一方面努力於獨立運動，一方面協助協約國對中歐同盟國作戰。因此，在世界大戰以後，捷克又重新興為一個獨立自主的國家，而且是一個奧匈帝國下分裂出來最健全而組織最完善的國家。依據巴黎和約之規定，捷克獲得波希米亞 (Bohemia) 摩洛維亞 (Moravia) 奧領西里西亞 (Silesia) 斯洛伐基亞 (Slovakia) 和羅色尼亞 (Ruthenia) 五個區域，共佔面積五萬四千二百七十七方哩。在這五個區域中，波希米亞，摩洛維亞，西里西亞本屬於奧大利；斯洛伐基亞和羅色尼亞本屬於匈牙利。波希米亞，摩洛維亞和西里西亞的斯拉夫族土人向稱捷克人；斯洛伐基亞的斯拉夫人則稱斯洛伐克人；羅色尼亞的斯拉夫人稱羅色尼亞人，喀爾巴千山俄羅斯人 (Carpatho-Russians) 或烏克蘭

人。

這許多諸極異樣的民族之所以能夠統治在一個民主政廣之下，這功績完全要歸之於有名的馬薩里克 (Thomas Garrigue Masaryk) ——馬薩里克確是捷克的開國功臣。

馬薩里克在維也納大學研究哲學和社會學，同時他也曾在維也納大學講授過哲學和社會學。他得學位的論文題目是「自殺——一個社會現象」(Suicide — as a Social Phenomenon)。

馬薩里克一生不逢知己，甚而遲至一九〇九年的春天，還有人把他描寫為「頗來格的孤獨斯洛伐克人」，(The lonely Slovak of Prague) 這實在是一個公平真實的描寫。

原來，一個個性堅強，為人磊落，見解獨到的人，他的感化力也許可以非常的大，他受人們的尊敬也許可以非常的普遍，然而，「曲高和寡」他要得一個知己朋友，却是不容易的。馬薩里克曾經讀過世界各大哲學家的著作——包括德意志各大哲學家的著作；同時，他把這許多哲學家的著作融會貫通，發為他自己的思想；但是，馬薩里克的道德哲學却大部分從柏拉圖的哲學中引伸出來。在馬薩里克的思想裏面，宗教與哲學形成一個難以分解的單位；但是馬薩里克認為：如果宗教與哲學在指導人與人間之行為而不能證明牠們自己是真正合乎道德的時候，那末，宗教與哲學同為無益於人類之物。

馬薩里克是一個斯洛伐克民族主義者，是一個自由主義的哲學家，是一個愛好真理酷嗜正義的人。當他論到民主政治和獨裁政治的時候，他認為：真正的民主政治是需要每一個公民對於公共事業和國家有一個活潑生動的興趣，也正如

教堂要求信教的人具有活潑生動的虔誠一樣。專制主義的一個流弊，就是：國家人民互爲敵視，國家視人和民爲工具，人民視國家爲仇敵。至於在民主政治中，人民與國家是分不開的，他們的利益是合而爲一的。一「國家意識」的含義，就是：人民不應當對政治沒有興趣，應當去直接參與國家政事，去運用國家的權力。然而，國家——這而一個民主政治的國家，不是像黑格爾所講的那樣一個神聖，萬智，萬能的組織。國家是一個合乎人情的東西，她由人羣組織而成，同時，她又受人羣的指導。可是人羣本身就有許多弱點和不完整的方面。所以，國家不是像無政府主義者所說的那樣一個無以復加的東西，也不是像半官辯論者所假裝的那樣一個盡善盡美的東西，國家不過是一個人羣所需要的東西。

馬薩里克竭力反對獨裁主義，尤其反對德意志「強權造成公理」的學說。他認爲這種學說是違反社會道德意旨摧殘個人的自由和權利的。他認爲民主主義的基礎是個人主義。一個公民應當從修身做起，由修身而齊家，由齊家而達到一個自己管理自己的國家。這樣組織起來的國家才是一個不機械的國家，才是一個生氣勃勃的國家，才是一個永遠新穎的國家。

因此，馬薩里克在哲學上的信仰以及他那種愛好自由的個性使他能得以引導他的人民從奴隸的境況中解放出來，使捷克成爲中歐的標準共和國，和希特勒的獨裁國分庭抗禮。然而，時至今日，這標準的共和國却不幸的犧牲於獨裁國的鐵蹄之下了。這是捷克的厄運，也就是世界各民主國家的極大恥辱。

從馬薩里克到希特勒

(三)

捷克既是巴黎和約下的新興國，而她的立國精神是自由主義，她的政體是民主共和，那末，她的外交政策自然也以維持和平與條約完整爲出發點。她保護國際聯盟——維護國際聯盟的努力，並不亞於法國。而在貝尼斯(Benes)主持外交下的捷克，其對外政策，更表現出一貫的精神。

貝尼斯專攻法律和哲學，他所寫的文章都是關於社會，經濟，政治等問題。他和馬薩里克一樣，也是一個民族主義者，是一個愛好和平的人，是一個民主政治的信徒。他竭力反對赫布魯斯朝，因爲赫布魯斯在戰前爲奧匈兩國的國王，曾經統治過捷克的人民。在大戰以後，赫布魯斯雖被推翻，然而，他的殘餘勢力却依舊不可輕視；她時時在匈牙利計劃着復辟的運動，計劃着恢復戰前的領土；因此，貝尼斯運用外交政策的對象便是匈牙利。

國際聯盟盟約第十條規定：「聯合會會員擔任尊重并保持所有聯合會會員之領土完全及現有之政治上獨立，以防禦外來之侵犯，如遇此種侵犯，或有此種侵犯之任何威脅或危險之虞時，行政院應履行此項義務之方法」。在理論上講，貝尼斯似乎只要利用國際聯盟盟約來保障捷克領土的安全就夠了，然而，事實上，在最初的幾年中，世界大戰中的戰敗國並沒有參加國際聯盟，而美國的拒絕參加她自己首創的國際聯盟，就是法國的安全保障也因而發生動搖，何況一個小小的捷克，豈有獨自安全的道理？在這種情形之下，貝尼斯不得不從事於在國際聯盟的範圍以外去找尋利害相關

休戚與共與國。貝尼斯找尋與國之結果，促成了小協約國的成立。小協約國之成立便是貝尼斯在外交上的偉大成就。

貝尼斯知道：破壞中歐和平，妨礙捷克發展的，並不是奧地利，而是德國和匈牙利。因此，在一九二〇年捷克曾經和奧大利政府訂立協定，藉以敦睦邦交。當奧大利經濟財政最極的時候，捷克更竭力的予以救濟。原來，捷克的利益，不在奧大利的衰替，而在奧大利的繁榮；因為奧大利愈繁榮，德奧合併愈無實現之可能，德奧合併既無實現之可能，則捷克的安全也可以不受妨礙。以另一件事實表現證明：貝尼斯眼光的遠大，他運用政策的正確無誤。希特勒併吞了奧大利，果然把刀口立刻放在捷克的頸項上，迫她屈膝稱臣。

捷克爲了對付德國，曾經在一九二四年一月和法國訂結同盟條約，爲了對付匈牙利，曾於一九二〇年八月和巨斯斯拉夫簽訂了一個防守同盟條約，這個防守同盟條約，又於一九二一年八月用軍事協定加以補充，藉以加強捷巨兩國的關係。在同年四月捷克又和羅馬尼亞正式簽訂盟約，這個盟約也和捷巨盟約一樣完全以匈牙利爲對象，而於一九二一年七月也另外簽訂了一個軍事協定，來規定預防匈牙利的軍事措施。這樣，捷巨同盟，捷羅同盟再加上一個羅巨同盟，便形成了小協約國的集團，在捷克的領導之下，會約有一段時期成爲歐洲的一大和平勢力。

捷克固然已經聯絡好了羅馬尼亞和巨斯斯拉夫把匈牙利重重包圍起來，但要應付德意志，如果單和法國聯絡，實力似乎還嫌不足；因此，捷克在外交上始終和蘇聯保持着友好的關係。捷克和蘇聯在政體上雖然不同，但彼此却都有一個

斯拉夫主義的信仰，這個信仰再加上了兩國間的通商關係便成爲這兩國的維繫工具。一九三五年由於希特勒的勢威咄咄逼人，捷克使和蘇聯訂結一個蘇捷互助公約。然而，這個互助公約，由於希特勒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以及英法兩國的妥協政策，終究成爲有名無實的具文。貝尼斯的外交活動，在世界歷史上，雖然佔着光明燦爛的一頁，然而，這光明燦爛的一頁，却不幸的被希特勒東進政策的烏雲遮蓋了。

(四)

世界大戰以後，德意志支離破碎，一蹶不振。不過自史德萊斯曼主持外交，採取親英和親法政策之後，德意志在國際間的地位便一天天的提高起來。史德萊斯曼以爲德國既沒有力量和法國作戰，則不如放棄仇視法國的政策而與之表示妥協，英國既和德國有着經濟上的密切關係而英國對於法國摧殘德國經濟政策的政策又不表示贊同，則德國應繼續於英法兩國之間促成協約國之分裂。史德萊斯曼的妥協政策確曾獲得相當的成功；然而，自希特勒「進兵柏林」，國社黨掌握政權之後，史德萊斯曼系妥協外交既成曇花一現，大好的世界也被鬧得天翻地覆。

希特勒的納粹主義正和馬薩里克的自由主義相抗衡，希特勒的思想雖然間接的或直接的源於黑格爾，但是，希特勒的國家觀念却和黑格爾的國家觀念不同。黑格爾視專制國自身即是一個目的，希特勒却把國家看做達到目的之工具，而這個目的，在他看起來，是絕對沒有錯誤的。希特勒的目的在建立一個「第三帝國」，在這個第三帝國中，所有日耳曼族血統的人民都應聯合爲一個國家。希特勒認爲日耳曼種和

安族天賦就比其他種族優越，純粹的日耳曼雅利安族是有統治世界的資格。希特勒說：

「國家是一個達到目的的工具，這目的就是：保存和擴張一個社會，在這個社會中的人羣，血統和智力，都是相同的。」——我的奮鬥

希特勒的學說雖然有些似是而非，——或者我們正不妨說牠是一個荒謬不經的理論，然而，牠却得到德意志人的歡迎。牠之所以能夠為德意志人所接受，完全由於這學說中提出一個極強烈的種族自尊心，同時，由於學說中提出一個諾言，說是：如果有了第三帝國，雅利安日耳曼族不但可以從奴隸境遇下解放出來，而且可以按部就班的上升，直至牠握得一個統治世界的「合法」地位為止。

希特勒的「雄圖」既然在統治世界，自然，他不僅希望恢復德意志在戰前的版圖，同時他還希望造成一個中歐的大德意志帝國。希特勒自己說：

「恢復一九一四年版圖的要求，不但是對於政治地理的糊塗；而且結果會使牠變成一種罪惡……實際上，德國在一九一四年的版圖……對於德意志民族統一上既不完整，在軍事地理上更不合理……一九一四年的版圖於德意志的未來毫無意義。」——我的奮鬥

希特勒認為恢復一九一四年的版圖是一種罪惡，反過來說，擴張一九一四年的版圖，在他的目光中，自然是一種「美德」，我們現在來看一看希特勒實行「美德」的步驟是如何。

希特勒未嘗不想西進而把比利時和荷蘭據為己有，但是希特勒知道這樣的做法是一個絕大的冒險，這個冒險勢必和

從馬薩里克到希特勒

英國的傳統政策直接發生衝突。希特勒既不能西進，自然只有東進。而這種「東進政策」確是希特勒執政以來外交政策的基礎。希特勒在《我的奮鬥》(Mein Kampf) 說：「德國已有一種認識，即德國需要土地，不能向非洲去奪取，而必須向歐洲求得，這要由是在牠的東面」。在德意志東面的國家有奧地利，捷克斯拉夫，波蘭，匈牙利，羅馬尼亞，巨群斯拉夫等等。不過這許多國家都不過是希特勒東進政策必經之地而已，至於希特勒的終極目標却具烏克蘭。希特勒的併吞奧地利，征服捷克斯拉夫，拉攏匈牙利參加防共協定，不過是打通他通烏克蘭大路的一個必要步驟。然而，烏克蘭為甚麼值得希特勒這般的垂涎三尺呢？原來，烏克蘭是一塊「沃野千里，積蓄饒多」的土地。這塊土地上所產出的小麥、穀物、牲畜、和禽類，足夠供給德國的所需食糧而有餘；這塊土地上所產的白煤、鐵礦、鉍、足以供給德國無限制的使用，德國是一個高度工業化的國家，一個高度工業化的國家，自然希望向外奪取原料。

希特勒在進攻烏克蘭之先，他是需要打通一條進攻烏克蘭的大路的。然而，要打通這條大路，却也並不十分容易。當他從事於開闢這條大路的時候，他又需要運用種種方法來達到他欲達到目的。

希特勒運用的第一個方法，就是：向英國提出恢復殖民地的要求。在希特勒每次發表的演說中，沒有一次沒有恢復殖民地的怒吼；在每一次的英德談判中，沒有一次沒有恢復殖民地的要求。恢復殖民地的要求，構成了英德兩國之間的主要矛盾。這種要求，固然是希特勒政策中的基本因素；但是英國既然放棄她治理下的殖民地，來滿足希特勒的要求

這也並不十分可能。希特勒明知他的要求難以達到，然而他不妨提出這個問題來和英國做一個討價還價的交易，英國雖然不致於放棄殖民地，但在另外一方面，却可以放鬆希特勒去進行他的東進政策的。

希特勒運用的第二個方法，就是：鼓勵意大利向法國提出領土的要求。希特勒利用了一柏林羅馬軸心」成就了他中國的大冒險；羅馬里尼利用了一柏林羅馬軸心」成就了他非洲的大冒險。當法德兩國於一九三八年十二月間正將簽訂非加宣言的時候，意大利突然的向法國提出對突尼斯和科西加的要求。當時德國的態度，表面上雖然表示贊成，但暗中却在鼓勵意大利的行動。因為這樣的做法，可以迫使法國對德國作某種程度的讓步。當法德兩國和平宣言簽訂的第二天，柏林七日哈瓦斯電即稱：「法德兩國昨所簽訂之和平宣言，此間歐洲人士咸加以歡迎，其謂德國在東歐方面，尤其是在波蘭，羅馬尼亞兩國方面行動自由權，即可為之增加，當德國正式宣布併吞捷克的法候，意大利又再度向法國提出領土的要求，希特勒和墨索里尼確是兩個趁火打劫的能手。

希特勒運用的第三個方法，就是：利用在中歐各國中的少數民族。當希特勒併吞奧國的時候，他利用了奧國國內國籍黨的活動。希特勒之征服捷克斯拉夫，又利用了少數民族。我們知道，捷克斯拉夫有居民一四、〇〇〇、〇〇〇人，其中三分之二為捷克人或斯拉夫克人；其餘三分之一包括三、三〇〇、〇〇〇德意志人，七六〇、〇〇〇馬扎兒人，四八〇、〇〇〇羅色尼亞人，及若干波蘭人和猶太人。波希米亞和摩拉維亞的數百萬德意志人，在世界大戰以前，大

都屬於上等階級而被捷克人視為壓迫者的，後來捷克共和國成立，便成為一強有力的反對單位。一九三八年慕尼黑協定後，由捷克割歸德意志的蘇台區，便是日耳曼族地，當這次德意志的軍隊開入捷克境內的時候，日耳曼人多高呼「希特勒萬歲」，（據京十五日路透電），這就是希特勒利用捷克國內少數民族的一個證明。

希特勒運用的第四個方法，就是：利用各資本主義國家傳統的反蘇觀念。歐洲各資本主義國家一向把德意志作為反蘇聯的前哨。在這反蘇的陣綫中，英國是一個領袖。英國的保守黨以為：中歐被德意志納粹化要比被蘇聯佔化為對英國有利。如果希特勒進攻烏克蘭而能和蘇聯發生直接的衝突，則英國尤為歡迎，她以及其他資本主義國家更從中取利。

希特勒所運用的這四個方法，可說都有相當的成功。他能一舉八之兵而無戰一，一拔人之城而無攻一，「毀人之國而非火一。關於這一點，我們不能不贊嘆這善於人國，好飲人血的希特勒之善用機會。現在讓我們再來看一看，希特勒怎樣的一不戰而屈人之兵」。

(五)

當希特勒批毀聖日耳曼條約併吞了奧大利之後，更在捷克的邊境上集合大軍，想把捷克淪為奧大利第二。但捷克在國際間的地位和奧大利不同；奧大利在國際間的地位異常孤立，得不到外交上的援助，但是，捷克却是一個小協約國的領袖，過去她在外交上很有相當的準備；她同法國有法捷互助協定，同蘇聯有蘇捷互助協定，如果德國進攻捷克，法

蘇爾圖，勢必挺身而起，履行條約上的義務，同時，英國自
然也不應作壁上觀，於是當希特勒對捷克的昨夜，張
伯倫毅然飛往倫敦，想說說三寸不爛之舌，請服希特勒
，停止進攻捷克。但是，這攻捷克是希特勒的已定計劃，要
他收回這已經宣佈的計劃，在希特勒看起來，似乎其德意志
的恥辱，結果，張伯倫扭不過希特勒，只得對他讓步，這樣
，在九月二十九日的慕尼黑會議中，捷克的地圖便變了顏色

在九月二十九日的慕尼黑會議中，德英法意四國簽立協
定，內稱：「四國因對於對割讓蘇台區一層，在原則上業經
同意，爰特議定各條款如左」。該協定中最重要的一款就是
捷克應當在十月一日開始撤退蘇台區，並於十月十日撤退完
畢，而「撤退時不能毀壞現有一切建築物，捷政府應負責保
護若干指定之建築物，俾於撤退時不致毀壞」，同時撤退區
域，在「十月十日以前，須一律由德佔領」。

在分割後的捷克政府中，貝尼斯辭總統之職，我們在前
面講過，貝尼斯是一個民族主義者，是一個自由主義者，是
一個民主政治的信徒，他的辭職象徵着民主政治的遭逢厄運
。在貝尼斯的辭職書中，他說：「三年來，余掌理總統之職
，頗來最近可痛事件，此種歷史性之事件，使吾人人生存之基
礎，整個改變，余對於在變化環境下自身之責任，曾予以嚴
重之考慮，但以環境完全改變，余留職守無異乃一贅瘤，足
為新興國家之障礙」。一個功臣為國的政治家，一個民治國
家的元首，竟這樣的被迫辭職。在二十年前，他促成捷克的
誕生，在二十年後，他曾為捷克之生存而努力，但是在二十
十年後，他又親眼看着捷克的分崩離析，最後更有到捷克遭

達滅亡的厄運。

捷克將蘇台區割讓給德意志以後，捷德糾紛，在大體上
總算暫時告一段落，但以後的這段期間，捷克和波蘭
匈牙利發生了層出不窮的衝突。瓦尼黑斯定「附首」中有
云：「波蘭與匈牙利兩國有捷少數民族問題，如三個月內各
該國關係仍未獲解決，將由本屆四國代表討論之」。但是
，後來由於英法不主張召開四國會議，捷匈和捷波都採取直
接談判的方式。這裏我們不主張將捷匈和捷波直接談判的經
過情形，詳細敘述。不過有一點，我們應當注意的：波蘭和
匈牙利眼見捷克之必被吞併，捷克被吞併，唇亡齒寒，她們
自然也不能自保，為未雨綢繆計，她們也乘此機會同捷克分
割土地。有人說波蘭和匈牙利是兩個第三帝國侵略捷克的幫
兇，這話似乎太苛對了一點，波蘭和匈牙利之被利用，這固
然是希特勒遠交近攻政策的成功，但波蘭和匈牙利在強鄰壓
迫之下，她們之倚強凌弱，實在也是一個不得已的辦法。

這次希特勒之併吞捷克不過是三四天的時間。三月十二
日的電報，不過是說傳德國有進軍捷克的企圖，但是三月十二
三日，日的電報却說：德國將將大批軍火及軍隊運入捷克。
到了十五日希特勒便發表告國民書，說：「德國在數月之前
，鑒於捷克境內之日耳曼少數民族，遭受忍無可忍之虐待，
以是不得已而予以保護，詎知最近數星期，捷克境內一再發
生類似情事，致使各國各民族，相率宣佈獨立，捷克茲乃不
復能自存矣」。希特勒以為捷克國內政治分崩，沒有自治能
力，為了一創造新秩序起見「德國不得不派遣軍隊開入波
希米亞與摩拉維亞兩省，肅清暴動分子，並將袒護暴動行動
之捷克軍隊解除武裝」。其實，捷克國內的紛亂完全由希特

動之煽動而起，侵略者的公式，原來無不以創造「新秩序」為藉口的。

我們現在可以總結一句：蘇台與早於去年九月二十九日慕尼黑會議中割歸德意志，羅色尼亞又為波蘭佔據，現在波希米亞摩拉維亞為德國佔領，餘下來的斯洛伐克復淪為德意志之保護國（捷克十六日海通電：斯洛伐克內閣總理第梭昨電希特勒文曰：「我斯洛伐克，謹以全國領土，請求貴總理予以保護，並請閣下接受此項要求」，希特勒今日覆電如下：「閣下昨日來電，我已奉悉，茲特接受貴國要求，以斯洛伐克為德國之保護國」），至此，捷克斯拉夫全被併吞，捷克斯拉夫成了一個歷史上的名詞。

在二十年前，重興捷克的是馬薩里克，二十年後，滅亡

捷克的是希特勒。馬薩里克苦心孤詣希望捷克變成一個世界上光芒萬丈的民主國家，然而，希特勒却處心積慮要淪捷克為獨裁國家的附庸。

太陽照著整個的中歐，然而，太陽不具自由主義的。自由主義被禁閉在黑暗狹窄的地獄裏面，誰也不知道他在什麼時候才得出來，重建一個光明燦爛的世界。

本文係邵鼎勛先生去年寄來本刊者，當時本刊因五三轟炸中止出版，故未克如期刊佈。及今翻閱，作為時論看雖不免有明日黃花之感，然其論捷克建國之精神與希特勒侵略捷克之經過，根據確鑿，條理明晰，文辭生動，誠不可多得之歷史論文也。編者不忍割愛，特為發表，以供讀者參考。——編者。

論戰時市行政機構之改善

鍾耀天

一欲報法仇，必須改良市政。這是自餘年前斯泰因S. 警備普魯士國民的話。務經普法之役，果然一戰勝法，痛擊前敵。我們當這國家危急存亡之秋，抗戰建國同時並進之際，偶憶此語，能無感奮！蓋都市之發達與國家之進步，有非常密切的關係，都市為人口集中之地，文化較優之區，工商業發達之處，市民參與政治之出發點，市政若能改良，則國力就可集中強大，以之制勝敵人，必有把握。我國素來以農立國，大部分的人口在於農村，同時因為經濟的發展落後，所以都市在過去的發展比較歐美各國，遲緩很多，不過只要我們的社會經濟建設一天一天的發展，則人口集中的現象，人煙稠密的都市之興起，為必要之結果。因此，我們

在抗戰的時期當中，對於市政的問題，即市民的幸福應如何增進及市政的管理應如何改善，遂不容吾人漠然置之了。自全面自衛抗戰爆發以來，重要都市如北平，天津，上海，杭州，廣州，武漢，汕頭等地相繼淪陷敵手，其他未淪陷的城市如貴陽，梧州，桂林，長沙，昆明，重慶，成都等處的地位更形重要，我方固然認為我們各方抗戰的堡壘，後方活動的大本營，敵方亦認為是他們衝要的目標，非盡量破壞不可。我們知道現代科學化的戰爭，足以毀滅文明，殘殺人類，暴敵對我已無所不用其極。因此，我們對於市政機構，應如何調整，以應付非常時期實際環境的要求，市內交通工具之應如何統制與管理，衛生機關對於救護，防毒，

治療等工作，應如何訓練與組織，至於各種工程建設之計劃與實施，防空演習之舉行，燈火的管制，公用事業之保護，消防設備之充實，糧食及其他物品之調查與統制，失業市民與難民之救濟，防空避難壕溝之建築，社會治安之維持，民衆團體之組織與訓練，戰時教育之實施，凡此種種均非由市政府當局從速規劃，充分的準備，完全行諸實行，可。作者謹就管見所及，對於市行政機構方面擬具改善辦法，以就正於讀者。

市行政及市政府人，物，財，事之管理與統制，用以完成市政府之功能者也，其目的在以最經濟，最合理，最科學，最迅速之方法求得市府人員及公家財物之最大限度之利用或效果，換句話說，市行政要有效率，就是說使人，物，財都能發揮其最大的效果。但市行政之能否不效率，與行政組織之是否健全有密切之關係，行政組織或機構不健全，則一切事業，不易推行，民國廿七年四月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通過之一中國國民軍抗戰建國綱領「裏面關於政治的有一段說「改善各級政治機構，使之簡單化合理化，並增高行政效率，以適合戰時需要」。就是這個意思。關於行政機構的改善作者以為應先注意下列數端：

甲 戰時一切行政手續應以簡單嚴密和最有效率為原則，過去所有繁文縟節無補事實者，一概除免。因為軍事時期各種情況往往是瞬息百變的，所以各種工作必須很迅速的達到目標，平時的敷衍公事此時儘可停止。

乙 裁撤駢枝機關，加以合理的改革。務使市行政系統合理化，市行政組織簡單化，充分發揮其效用。宜採用最中合併的方法來統一技術重複之機關，而對於文書，庶務，人

事，會計，購料各事尤應集中處理。此種集中制度，廣州市政府於數年前已實行採用，民國廿六年一月以後，先後公布市政府各署辦公暫行辦法大綱，文書，人事，會計，庶務等集中辦法。實行以後行政效率確有顯著之表現，同時各種弊竇也減少很多，可惜施行不久，廣州即淪陷敵手，不然則成績當更有可觀。其他各市在抗戰期中，應乘機切實推行此制。

丙 裁汰冗員並多方造就專門能幹之人才，使每一職員確有其應負之責任。我們知道「一人」為施政之推動者，過去施政多失敗於人事之未當。我們可以看到各機關用人太隨便，對於職務的分配常欠斟酌，結果弄到有事無人做，有人無事做，大衆不負責任或互相推諉。此種現象非急謀改善不可。惟一的辦法是選求人事行政之健全。在任用上，宜本乎客觀的，公開的，根據個人之學識才能及經驗，為選拔之標準。在提升上，應本平時之成績，嚴其賞罰，不以私人好惡，為升降標準。在考試制度未普及前，尤應勵行內部提升制，以鼓勵在職人員之工作精神及服務道德。在報酬上，宜本「同工同酬」之原則，使勞逸與報酬趨於合理化公平化。在保障上，凡依法任用之人員，非失職不能撤換，打破「一朝天子一朝臣」之惡習。如是，則公務員當能奮勉從公，盡忠職守，人事制度，亦必因此而健全之基礎。

丁 實施職位分類，以奠科學行政之基礎。職位分類實行於歐美各國之後，大家都公認此制為實現科學行政之先決條件，為人事行政之中必工作。蓋每一職位之任務，性質，任職者之資格，俸給，升進範圍等，經精確規定後，任職者非特工作平均，無過勞過逸之弊，且責任分明，處事迅速，

新公務員之選錄得以職位任務及任務者之資格為根據，則錄用後不致不能勝任。待遇公平，則辦事者無憾，工作興趣，固可因之提高，向行政效率亦必因此增加了。這種效率心理——即依照心理上的原則去推動人類向上之心理——實是在增進行政效率的最好方法。總之，職位分類與公務員考錄制度之成功有切實之關係，歐美各國實施者多矣，中國對此向不注意，抗戰以來，人事調整運動，風靡一時，正宜乘機改革舊制實行新制，以奠科學行政之永久基礎。

戊 行政權力集中，責任專一，為現代科學行政之最重要原則之一，戰時都市行政尤應本此原則，切實施行。市政府之行政事務，在性質上，實含有專門的意味，對此事務若欲有效的迅速的成功的處理，必須使具有經驗學識及特殊技術者指揮主持之，委之以全權推行全市政務之責任，方能達

學不厭齋隨筆之二

惟遠

鷄公車與教育

鷄公車是四川成都通行的一種獨輪車，除了輪子周圍有一圈鐵圈外，其他部份都是用木做成的；輪的直徑約尺半，輪的上面寬有木板製成半圓形的車身，安設在夾着輪子兩邊的木框車架上。這車身的簡單，成本當然也就很低了。大約在二十年前，成都新門外一處夜會，曾經坐過。那時，每輛車上，都坐得公車價廉而舒適，坐上去，直輪便輕輕的轉動，似乎給苦力的車夫打着二分之一的一的引子，這車不單，比那那的車輛穩着確的河堤石上

與所期望之目的。因權力集中，責任確定，則可免除推諉避厥之弊，在工作的推進上，實屬收指揮格如及行動迅速之效。美國在最近二三十年有許多城市採用市經理制，因為此制的主要點在使市政府之行政權力完全集中於市經理手中，較為真實的行政首領，對所屬之行政官吏負監督指揮之責任。施行以來成績顯著，全國先後採用此制者已有四百五十市之多。

市行政機構之調整，實為戰時都市行政之先決問題，願上面所述的幾點，均屬市行政機構調整要點，為適合戰時需要的方法，似宜一一從速付諸實施，與長期抗戰的都市施政計劃配合起來，以應付此非常時期的巨艱，完成現代都市的偉大使命。

廿九年一月一日於雲南浙江國立中山大學

劇烈的變動便由幹部直達後腦。

令人留戀的童年不知不覺地過去，記者因出川留學，由蓉而渝，而漢，而京，而滬，而美，而歐，於是乘坐鷄公車而坐木船，而小輪船，大輪船，電車，汽車，火車，進的學校也有一中等科一而二高等科一而大學，而研究院。在學裏，杜威，克伯屈，和一般美國的教育學教授們告訴記者：「教育的目的，在於創造生活。教育是從經驗中學得如何生活——如何更健全生活，增進生活，如何生活得更快樂，更豐富，更有意義；換言之，教育是使人適應環境，消極方面，使人與環境環境配合恰當，不至發生障礙，積極方面

，要改善環境，使之適合於人的理想。總之，教育離不開人生，總與人的生活發生關係，而且這關係愈直接愈密切愈好。這上概與我國古時「人生八歲……皆入小學，而教之以灑掃應對進退之節，禮樂射御書數之文。」；及其十有五年……皆入大學，而教之以窮理正心修己治人之道。」——「學以致用」的道理差不多。

遊學十年，「時代的巨輪」又把記者轉回故鄉。抗戰展開之後，他辦的一所中學由省城疏散到一個小的縣份去。於是記者又坐起鴉公車來了。

然後記者才慢：慢的略略的許多功用和……至今仍然存在的原因。

成都平原原是「阡陌相連」，「沃野千里」，河流溪溝如蛛網錯綜其間的，全區除了幾條馬路線外，盡是三四尺寬的小路和一二尺寬的田埂。因此，鴉公車雖然緩慢，竟至今還是「川西獨子」田間唯一有效的交通運輸工具。農人推各種東西用牠，給主人家送米送煤也用牠；農間的時節，在車身後邊插上一面靠背的板子，又可以到場口或車碼頭上去找生意——載客，增加些農村經濟。

最近，記者由崇寧到崇慶去，兩城最短的距離盡是小路，連黃包車都不通行，於是坐了一個整天的鴉公車。田埂上，小溪旁，叢林下，河壩旁，不尋常是多麼曲折，多麼窄狹，牠都唧唧呀呀地前進自如，同時還使坐車的人從容地領略了不少疏林斜暉，斷橋流水，曲徑通幽的風景。最令人佩服的是遇着獨木橋，料想世界上任何陸上車輛都將立正喊「行不得也！」的時候，牠却憑牠的獨輪，穩穩當當地推了過去。讀者諸君，這迂緩而落伍的東西是不是仍就是適應現代

我國平原農村的有敘交通工具呢？

記者坐在車上，除了盡量享受鄉間風景之外，還特別留意田間的作物，一則因為從前讀詩經時就知道應該「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二則因為五年前在灌縣鄉間生平第一次認識於草時，即是一個鴉公車夫教記者的，這一次，記者以增加五歲的學識經驗，很悠閒地看田間的麥苗，菜苗……自喜都認識了。一會兒，記者發現一些初出土的，略似蕨狀的細葉植物，心中思量，這時蕨麻已經撒播了，於是頗有把握地半言半問車夫：「這是蕨麻吧？」「這個嗎？」車夫很隨便地答道：「這只是蕨。蕨蕨其濕水的。」……記者立刻感覺慚愧，慚愧自己畢竟是「五穀不分」嘍！然而記者在學校裏是學過植物學的。

讀者諸君，鴉公車和汽車、火車飛機相比，誠然「嗟乎其後」地落了伍，簡單可以說是上古的東西，但是為什麼不受時代的淘汰，而至今在成都附近——不，上海——中國地界——不也有獨輪車嗎？——和汽車飛機並行不廢呢？社會學家也許會說，這正表明我國正在「突飛猛進」，「迎頭趕上」，很舊的東西尚未廢掉，最新的已經建設起來了。誠然，誠然。但請豈不也表示我國的鄉村生活仍舊是上古的鄉村生活，所以上古式的鴉公車仍歸適用嗎？反過來嗎？豈不是因為鴉公車仍能充分地適應環境的需要，保持他的功用嗎？至於鴉公車的環境應否改變，那不同鴉公車的事。然則，鴉公車儘能緩慢，帶動乘客的腦筋，又容易損壞道路，確實有保存的價值。

而我們的教育呢？教育既具使人適應環境，為什麼一個大學畢業多年的人仍有一「五穀不分」的缺憾？除非他度一個

很窄狹很專門的職業生活而外，他一定有好些方面，好些事件，不能適應他的環境的。我們的教育豈不是連雞公車都比不上了嗎？當此抗戰建國的時候，正需我們堅苦奮鬥，克服困難，征服環境，以達到我們「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目標。這顯然地非要教育發揮牠積極適應環境的功能不可。然

精忠魂 (續)

鄭烈

第二幕 俘囚勾敵

(一) 佞賊點胡，交以所欲相誘。

地點：燕京感忠寺。

時間：宋高宗建炎二年八月某日。

劇中人：秦檜，樞密王，魏良弼(清改遂賢，後名昌)，寺僧甲乙。

(寺中坐一瘦醜而髯，年方三十九歲者。及一醜婆婦人，約少十歲。)

王：長脚的！我倆同二帝百官，自被金人俘虜北來，如今已一年半了，過這同囚犯一樣的日子，如何能堪？你還不想個法子回去嗎？

僧：總算到機會，才有法子想。

王：都是你好事，累得我吃得這大虧，當談到中山太原河間三鎮給金時，你們偏持異議。結果不止割三鎮，連再割兩河都不放。到了今天要立異姓皇帝時，你們偏又立了這廢話！宋金改立趙氏宗室，以致連我都被執到此！

而假設教育連雞公車消極適應環境的功能都達不到，我們又如何進一步的着手呢？

教育界的同志們，讓我們大家用點心，努力吧！

廿九年元旦，成都。

僧：爲人不能留芳百世，也當遺臭萬年。我秦檜自問留芳才能沒有，遺臭本領到有。當時做這些事，無非要欺世盜名，使天下人認我是個好人，然後我的毒辣計劃，才能一步一步的暢行無阻。你不要着急，一旦南返，這些事，都是我進身的活寶貝，只要大權在握，看我辦罷。

王：別吹！兩個昏君，做的事，用的人，那一樣不是向亡國的路走？弄得天怒人怨，才有今天。假如我倆能毅回去，你還替趙氏賣力效忠嗎？

僧：我絕對不替趙氏效忠，實在告訴你罷，我在世界上只愛兩個八，什麼君？什麼國？什麼民全不在我心上！

王：你愛的是誰？

僧：第一個自然就是你。

王：啊！還有一個嗎？我曉得甚麼兒兩個丫頭，是不是？(手摸僧之耳)可憐兒不愛你，又時常害病，我更不許你進她，你心裏嗎？

僧：不！第二個就是我自已。至於那兒，我不過是個好玩兒的，我們沒有兒子，回去時，你別聲兒實給我罷！如果能生個孩子，叫你「媽媽」，你難道不愛嗎？

王：（敲棺頭）放屁！你到這樣，還想風流。我的姪兒阿烹，不爲嫡母所容，我們不能把他當兒子嗎？換個姓，姓秦，不是就得了嗎？你這沒良心的賊，總是藉口沒有兒子，想要小老婆。國亡不要緊，小老婆是要的。（忽聞鐘鼓聲，僧甲走入。）

僧甲：撻辣貝勒，是金朝今上的同祖之弟。正在大雄寶殿燒香。就要到此玩着，請你倆暫退出，避一避。

僧：啊！就是撻貝勒麼？聽說他能講中國話，講得很好。

僧甲：請你倆先退出再看罷！（僧夫婦下）

（僧乙引撻辣入，僧甲迎上，請其高坐。）

撻：宋朝御史中丞秦恒夫婦住你寺裏，還安分嗎？

僧甲：還好，不過他的夫人王氏，常常埋怨他好事多口，以致被執到此。

撻：（笑着）元來如此，你可請他來，我有話對他說。（僧甲退，邀僧上。）

僧：貝勒在上，秦僧有禮。（長跪）

撻：你就是秦中丞嗎？請坐下談談。

僧：謝坐。

撻：我聽說你是名進士出身，學問一定很淹博的，我很願意同你長談一談。

僧：豈敢？還懇請貝勒多多指教。

撻：我看過你們中國歷代的史記，我很羨慕你們中國的文教，你們中國，現在雖然快要亡了，可是當漢唐時，文治武功之盛，是沒有別國能趕得上的。可見你們祖宗，元很不錯。只是你們做子孫的太不肖了，才弄到這樣田地。

僧：這也是氣數使然。

撻：我覺得是八爲，不是氣數。你唐太宗做過天可汗，就是全世界的元首。當時任何一國，無不俯首帖耳，納貢稱臣，這是你們中國最光榮的史蹟。所以能發這樣，他是全靠自己，力往經營，艱苦得來。只有司馬遷和你們趙宋兩朝，都是取天下於孤兒寡婦之手，創業之初，既沒有甚麼功德在民。而傳下的子孫，又多庸懦開劣。以致無獨有偶，這兩朝都出兩個當俘虜着衣行酒的皇帝，這算最玷辱你們中國的。

僧：貝勒高見很是，不過取天下於孤兒寡婦之手，並不止趙宋兩朝，而玷辱中國的，也還有割燕雲十六州給契丹的兒皇帝，似乎不能專責趙宋。

撻：不！你的話不對。曹氏篡漢，雖是欺人孤寡之始。可是魏武帝本有大功於天下，究不失爲一世之雄。他自己說過，當時如沒有他，不知天下有幾帝幾王？這是的確的話。至石敬瑭本來不是你們中國人，可以不用說他。

僧：我們中國史書，很多排擊曹氏的，現還編着古話，演着戲，把他當着奸臣篡賊，侮辱無不至。貝勒居然這樣捧着他，真是劍問。

撻：這是你們中國人自便，不辯是非的！若說是篡，你太祖趙匡胤何嘗非篡？至於好不好，要看他對國家和人民如何以爲斷？他既有討破烏桓斬其單于，並降其衆二十多萬之績。又有削平羣凶，解除百姓倒懸痛苦之功。就是對於漢室，也終其身未曾稱帝。假如他生在今世，恐怕我金朝不是他的敵手，你也何至因國破而當俘虜到此！

僧：這真說得有理。

魏：杜甫讀美曹霸畫馬的詩說：「將軍魏武之子孫，於今爲

庶爲清門，英雄割據雖已矣，文采風流今尚存。……」

……足見一直到了唐朝，還是把他當做英雄尊重他。

只有你們宋朝的隨儒曲士，才痛罵他。以致盲從無識的

人也痛恨他，牢不可破，真是太不平了！

檜：貝勒說是隨儒曲士，可是宋自無二程提倡道學以來

我們中國一般人都很尊敬道學先生，所以他們的話，能

較風靡一世。

魏：人都曉得晉以清談誤國，而不悟高談性命的理學。也誤

了你們的宋朝。試問他們那樣講玄談妙，究何補於國計

民生？

檜：這真不錯，宋初理學未興，太祖太宗也能混一天下，現

在理學是極極了，竟無救於危亡。只是並非相避和着宋

朝，如說曹氏有功，那應太祖太宗混一天下，功不更大

嗎？

魏：這却大大不然，你們朝初能混一，是全靠着周世宗的

遺烈，怎能「貪天之功，以爲己力？」只有其行曹彬和

你們太宗匡，先後都慘敗於遼將休哥之手，而終不能報

，便可以曉得我的話，不是偏見。

檜：周世宗歷次親征，每戰必勝，固然是他自己有應機決策

的雄才大略，畢竟也靠着宋太祖從前的汗馬功勞。

魏：他數從征伐，元也不能說無汗馬之勞，但罕有獨當方面

的赫赫大功。比西拒諸葛東滅公孫的司馬懿，不及多了

，何況他對你們中國，是罪浮於功？

檜：這事怎樣說？倒要請教。

魏：當周世宗時，你們國內割據諸鎮，只有北漢是同邊有勾

結的，因有遼做外援，所以算得比較強。而比較大的，

就是南唐。周世宗一即位，就決計親征，先把勾引遼兵

來寇中國的北漢，打得大敗。高平一捷，遼的胆也寒了

，一時不敢來犯。於是屢次親征南唐，盡得江北之地，

逼其稱臣納款而終已。其餘諸鎮，其君不是奇虐非常，

便是萎靡不振。要掃平他們，比「拈芥」還容易。而世

宗覺得「好暫留他們，苟延殘喘」。

檜：當時確是這樣情形。

魏：那時只有遼是爲你們中國的大患的，世宗猶迷，如能

大破遼兵，復了石晉割去的幽燕之地。那麼，國內諸鎮

便可不費吹灰之力，傳檄而定的。這又自將北征，兵不

血刃，復了三關。假如不是因病去世，又是一個唐太宗

了。豈但立刻可以統一中國，就其途及銀夏，一定也要

給他滅的。既沒有遼，那還有我們的大金？這才是你

說的氣數呢？

檜：就是天要啓着大金的！只是宋太祖何以見得罪浮於功呢

？

魏：陳橋兵變，就爲出師北征而起。他篡位以後，如去北征

。用世宗百戰百勝的雄兵，以臨正在恐慌落膽的遼，至

少可以恢復了幽燕的失地。

檜：這確不錯。

魏：他不但這樣，連曹彬獻取幽州的計策，也棄而不用。

爲甚麼呢？怕得了失地以後，守禦靠着士馬精強，又養

成了藩鎮的勢力要造反，危及他的一姓天下，所以寧願

把這失地，拋棄給敵國。而不願收回，給自己是將守着

。簡直說，就是「寧與朋友，不給家奴。」的惡願。無

怪他子孫，都只知偷安，罕肯振作，才有今日國破君辱之禍。這不是他們中國，罪浮於功嗎？

槍：恭聆快論，茅塞頓開，欽佩之至！

捷：當俘虜的你們三帝，禍國殃民之罪，更屬難竹難書。這是你親見的，不消說了。我大金替你們中國打算，認罪更弦易轍不可。去年三月，替你們立張邦昌當皇帝，就是這個意思。其先一班書獃子，竟不以為然。議狀上你也簽過名的，我很替你覺得不值。你果懷才欲試，還怕沒有出辭嗎？何必死守着無功有罪的趙氏？

槍：蒙貝勒這樣剴切地開導，槍非木石，能不感動。從今起遵命，決不再忠於趙氏罷。可是議狀的事，當時是有口莫辯，今天得見貝勒，才有剖白的機會。其實這個文稿，是馬御史預先做好，強要簽名的。槍先不肯，後被逼得沒法，才勉強簽上名的，並非出於本心。

捷：現已事過境遷，是否出於你的本心？可以不談。只是你曉得嗎？我們主上，快要把所封的昏德公重昏侯父子兩個。就是撈來你們三帝，遷到韓州。（今遼寧省屬）所有同來的宗室一族百官，九百多人，全數要去。你夫婦自然也不能免，你們來時，千八百人，死得只剩一半。如再違徒，就快斃了。

槍：他偏居此寺，後獨令其遠徙。不久又送上京，（金首都，在今吉林。）現還要去韓州。享福過分，元該如此。只怕如今很想替大金有所効力，如再遠行，便難以獻替了，這才是氣數呢！（苦笑）

捷：你想替大金効力？如何効力？趕快說罷。如有好的計策，我不止能保你不到韓州去。還可以請我們主上，把你

賜給我任用。你的前驅，或許未可限量呀！

槍：謝謝盛意，槍對於平宋，頗有愚見想貢獻，只是要請貝勒先允許，可以不用忌諱地說，才敢暢所欲言。

捷：這是頂好的，你只管放胆說，決不難為你。（翻二槍）你們退出，不用陪著。（二槍退）

槍：大金勃興以後，專靠兵力，雖然滅了遼，又佔了宋的半壁河山。只為從沒有休息過，以致沒有精力，再去經營政事，似乎談不到有甚麼立國規模？基礎始終沒有鞏固，這是很危險的隱患呀！

捷：這確是的，我也常慮到此。

槍：不見晉時的符堅嗎？他還有王猛替他治國，幾乎可以比得孔明治蜀。只因晉王猛「不要帶兵力平晉」的遺言，便一敗塗地，無從收拾。如今大金兵力平晉，似乎未必能駕符堅之上。乃從不息兵安民，假如尚能用謝安謝玄那樣的將相，大金能像沒有肥水一樣的慘敗嗎？

捷：你說尚朝究竟有沒那幾人物？

槍：槍是靖康二年二月間被執的，被執時雖得因犯一般，眼無所見，耳無所聞，其後的事，雖不明瞭。可是在以前，槍也曾親見親聞。覺得宋朝在內的李綱，決不惟謝安。而在外的宗澤，也可比得謝玄。

捷：何以見得呢？詳說給我聽。

槍：那就要追敘當時情形了。大兵在靖康元年，兩回圍攻東京。第一次在春正月，主帥韓世忠（即韓喇布，後改宗諱阿骨打次子）屯城北在馳圍。第二次在冬十一月，是粘罕（即粘沒喝，清改尼瑪哈又名宗翰。）韓離不二帥，另遣來合圍，粘罕屯青城，韓帥屯劉家寺，都離城不遠

捷：第一次圍城時，幹對宋求和使者說：要我退兵，（一）割讓三鎮。（二）以親王宰相為質。（三）尊金帝做伯父。（四）輸金五百萬兩，銀五十萬兩，表緞百萬匹，牛馬萬頭。（五）歸還所有燕雲（今大同）在宋的人。

這是你曉得的，可是你曉得這幾項條款是誰這樣教的？

捷：聽說是郭藥師教的。這人本是遼將，遼快亡時，他為羨慕做大官的金印而降宋。及大金約宋會兵，大破亡遼。大金依然盟約，把全燕之地歸宋。他會巴結昏德公左右權貴，這班人替他說話，昏德公遂命他當燕山府同知。擁兵三十萬，而不改遼的服飾。及大金伐宋，他便舉全燕降於幹帥。

捷：不止議和條款，是他教的。我軍敢於深入，也全靠他當嚮導，才知道一切虛實。所以兩擣汴京，都是勢如破竹。

捷：當時議和，李綱請行，重昏侯不許，而命同知樞密院事的李棣，李綱說：「這人胆子小得很，去必誤國。」重昏侯不聽。棣到，幹帥以盛兵臨之，棣果怕得戰慄，膝行而前，不敢措一言而回。

捷：他用的多是這樣人，安得國不破？

捷：李棣既回，李綱說：「三鎮國之屏蔽，割去何以立國？不如用緩兵計，先派有辯才的再去金營，爭論幾天，四方勤王的兵，便到齊了。金兵只有六萬，孤軍深入，所求雖未滿足，也要急於班師。那時同他和，才不會過於吃虧。」

捷：元來有這主張！

捷：但宰相李邦彥張邦昌及許多執政，都怕得很。尋請重昏侯全答應大金的的要求。具了誓書，及三鎮地圖，派人送去。又叫張邦昌隨着康王到大營為質。

捷：聽說那時康王趙構才二十歲。

捷：是的，他是大觀元年昏德公的章妃生的。那時恰整二十歲。及勳王兵到了二十幾萬，李綱又說：「快扼河津截着糧道，並分些部隊，去收復畿北各地。而把重兵，隨着大營，堅壁不戰。等大軍食盡北歸，半渡而後追擊，可操必勝。」不是都統制姚平仲急於邀功，趕襲大營，慘取誤事，恐怕那時幹帥要全軍而還，不容易了。

捷：幹帥大破姚平仲之後，就召康王張邦昌詰問：「何以違誓用兵？」張邦昌怕得哭，康王更發抖，說不出話。幹帥看透這倆都是無用的東西，留着沒有意思。還是要年長或較利害的肅王，來替質。於是派人往責，並要肅王替質。李邦彥把用兵的罪，推在李綱身上，罷免了他，奏道康王之兄肅王，前來替質。康王同張邦昌才得回去。

捷：元來康王被責，是怕得說不出話。他回來反說：「幹帥因他不為動，所以怕他，才要換人。」

捷：看他早懷疑着，如看他是有為的脚色，留之不暇，豈有釋放？況在嚴密監視之下，何所施其技？還怕他什麼？放回去倒不是成了後患嗎？揆諸情理，未免相反。所以自始，就不信他的胡說，今天果然折穿了。

捷：這小子倒很刁狡，會說便宜話。

捷：李綱罷後，太學生陳東等千多人，伏闕上書，請起用他，而以軍事付老將種師道，並貶斥李邦彥等。軍民不為

而集的好幾萬人。朝廷怕了，才復了他右丞，充京城守禦使，他立刻下令「罷殺敵的厚賞」。起初大兵圍城，給執政蔡攸禁着，不准放矢石。將士積憤久了，一聞此令，無不奮勇苦戰，大兵稍稍引却。接着宋使又來，願還原約，割讓三鎮，幹帥遂解圍北返。

捷：聽說老種，也與李綱一樣，請乘我軍渡河半濟時，出兵痛擊。幸虧昏君不允，否則難免沒有重大損失。

楸：大兵退後，各路勤王兵，又到十幾萬，李綱叫諸將以護送為名，看機會可擊則擊。這到邢趙之間，正要衝上打，忽得班師之命，將士無不解體。

捷：是的，幹帥雖退，精帥還圍着太原不解，並進攻高平。聽說宋朝早怕精帥之兵，如逼京城，倉卒無措。所以急令班師回防。實則太原還沒有下，何至就到東京。李邦彥們的膽子，未免太小了。

楸：太原圍急，老種病歸，其弟師中又戰死。尙書左丞耿南仲說：「要救太原非李綱不可。」實則要擠他死地，以免在京主戰，常與他們主和衝突。時李公方拜知樞密院事：遂出為兩河宣撫使，命其只帶一萬二千的兵往援，行到懷州（今河南沁陽）正在練士卒，整甲兵，造戰車，滿望兵到齊後大舉。忽奉詔，罷所起兵，他奏道：「秋高馬肥，敵人一定重來。今把才調齊的兵，都遣散去，那時用甚麼，抵禦強敵？況且這回是用軍法，勒令各路起兵。乃以寸紙罷他，後有號召，怕不靈了。」昏君不聽，只召他回朝。

捷：聽說宋朝以他主戰，喪師費用，還遠貶了他。
楸：是的，他是不容於小人而遠貶的。他早就說過：「抵制

外敵遠易，掃除內奸倒難。」果然他戰朝中小人不過，失敗去了，接着說宗澤罷。

捷：啊！聽說這個老將，當時就快要七十歲了。確是老當益壯。

楸：李公貶後，唐恪耿南仲誦昌（元名山）一班人主和，就沒有人力爭了。到了八月大金粘幹二帥，果又分道來攻，並派人賈命連派親王前往謝罪。宋朝沒法，就再派康王前去，到了魏州。給知州宗澤攔着說道：「金兵已迫，再去不止無濟於事，還怕不能復返。」虧他聽話，就往相州，留而不去。

捷：不是他擋住，的確這小子不要再想回去。

楸：那時已是十一月了，二帥的兵，在路上打了三個月，已到京城合圍着。閏十一月重昏侯急了，派人賈密詔在頂髮中，到相州，拜這小子當兵馬大元帥。知中山府（即清保定府）陳遼為元帥，知相州汪伯彥同宗澤為副元帥。

捷：此後宗澤在外的行動，你困在圍城中，怕無從知道吧。

楸：靖康二年二月，康王有衆八萬屯於濟寧各州，大兵要去捉他，朝臣呂好問密派人告訴他說：「自料能戰則戰，否則快要遠避。」這人回京，我們才曉得外面許多事蹟。

捷：元來有這樣來歷。

楸：其初康王在相州，開大元帥府。領兵渡河屯北京。（即大名）宗澤也領二千兵跟着來。途中與大兵相遇力戰，破三十多營。趕到見着康王，勸他快去援救京城。事不湊巧，恰遇着重昏侯派人來說，「正在議和，不用動兵

「汪伯彥們，深信不疑，就力薦遺興。宗澤說：『一難和不可靠的，急宜引軍，直抵澶淵，次進進邊，以解京圍。萬一有變，我兵已在城下，才救得去。』庶王不疑，只叫他們帶些部隊先行。兵力不足，以致無救於京城之危。」

到了靖康二年正月，昏君遺粘粘之命，第二次親到京城大營議和，粘粘遂留而不遣了。可是宗澤們怕還無從知道。

這正月裏，他自大名至相德，十三戰皆捷，上書唐王，與其進召諸道兵，會於京城。自己又移書北道總管趙野，河東北路官撫范納，及知興仁（即曹州）府曾懋，合兵入援。三人都已他為狂，不容。他獨以孤軍，進至衛州之南，前鋒報說：『前有敵兵。』他揮衆向前，打了勝仗，轉戰而東。大令生力軍到了，人數多於他的十倍。他部將一人死了，說都是金軍。

他全然不怕，還下令道：『今日進退，一樣都死。不可不死中求生。』士卒知必死，無不以一當百。大兵被殺死好幾千，傷的還不算，為之退却數十里。他想大兵還多，夜間一定來襲。乃在日暮時，急遣徒其軍他去。大兵果乘夜來攻，不意只得空營，大驚而回。他又派兵渡河襲擊，得了大勝。以上所述，不知聽錯沒有？還請指示。

這是我明白的，你於心能。
他倆如得君行志，可以比得上晉的謝安謝玄嗎？
比得上之至。只是一說到此，宋又不知昏呀！
是說晉德雖衰，還有中主主持於上，人才不至埋沒。而宋的昏君，則專會埋殘人才，所以不如嗎？
是呀；昏有一個人人才，便能盡一個人才的作用。有兩個人才，便能盡兩個人人才的作用。而宋不然，賢能的人，就使在位，也必多方制肘他。不止「雖用而不專」，還多「甫用而即棄」，只看這李選兩位罷！
其餘他倆怎樣時？可還不知。
他倆在靖康時，不能得君行志，你說過了。就是趙構這小子附立以後，雖曾首召李綱為相，但只七十七天便給黃潛善汪伯彥排斥去了。宗澤也因事事給黃汪二人阻撓，氣得疽發於背，上月也去世了。你曉得？幸已覺悟，要改替大令勢力，不然就回去，也不過為他倆之續而已！
宗澤李綱而後，宗澤又氣死了。那末。前向平宋策略，更「莫余毒也已」。（狂喜介）
說了好久，你的策略，究竟怎樣？還未說出。長國博士實屬一樣，寫了幾張實錄，還未見到聽字呀！
你的策略，如不能對症下藥，徒具勸諭意，情願就來。若有奇計，何妨多談。你要說好有龍水之失，所以把李宗二人擡出來，說可比得二謝。可是有人不用，何異無人呢？這確確是了不得，連敵人的我們朝野，也無一不尊敬的，我先問你朝野有沒有二謝那般人物？是試你眼力如何？有沒有知人論世之明？其實他倆處境之艱危，不知過於二謝多少？我們這處尤其艱危，宗澤也

做「宗爺爺」而不名的。

槍：李綱料事之明，也不可及。大兵第二次圍城，重昏侯遣使召諸道兵，除張叔夜先已率着三萬多人自來以外，果沒有我的了。而城內的兵，看起妖言惑衆的郭京，於市井之中，命他率領，這不是叫做兒戲嗎？

健：宗澤宗澤，雖比得上謝安謝玄。可是如今一個死了，一個賤了。可以說是一秦無人了。大全乘着這個機會伐宋，趙構這小子不且就可一鼓成擒嗎？難道還有灑水之失？

槍：目前要知道中國具有幾千年文教的。不比得遼，亡就亡了。如用強力，就且檢到趙構，也難保不死灰復燃。請看秦罷！不且以三戶亡秦嗎？何況宗澤雖死，李綱還在。有了蕭何，便不難物色韓信。逼得太緊，也許趙構又不用他。長此用兵，還且難保沒有灑水之失。中國立國既久，生才必多。宗澤之後，不能說就沒有宗澤呀！

健：你說的也是，可惜第二次騙請趙構小子來謝罪，他沒有來。那末在先如不要他的哥哥來接換，他也不能回去。或許就沒有商朝，免得今天還要商量如何平他的策略？這不正是爲着死灰早說復燃了嗎？

槍：這黑天給貝勒以立功建業的機會呀！粘斡二帥是以軍事立功，貝勒也從軍事致力，至多不過做到他領地位而已。要想出人頭地，只有照個半面，運用政略。對於南朝如能不然而獲，不戰而決。功業不在他領之上嗎？那時政權在握，何施不可？

健：（狂善介）你真聰明，能殼曉得我的心事。給你知道罷！粘斡早已去世，如今只粘罕專權呀。

槍：那末，元來粘斡已去世，那末，只有粘罕在貝勒之上了！

健：粘斡已立了那那那，宋的遺孽又僂了位。那末不是大河以南，有二國嗎？

槍：不！還只有一國，那那那立後一個月，不是大軍就把早粘斡在營中的兩個昏君和你們，被以北來嗎？再下一個月就其歸降二年五月，唐歸無用的張邦昌，因見大軍北返，嚇得自願退位。派人到濟州向趙構小子請進，這小子才到南京（今陪都商丘）僂了位號，改元建炎，今他是建炎二年了。

健：畢竟年輕比年長的，容易上人的當。如是肅王，或許難以繼統，也未可知。只着他重用李綱，有始無終。而又使宗澤沮於奸邪，不得其死。就可斷定其無能爲了。還是金和貝勒的福，而不且死灰復燃呀！

槍：你說甚福，那末應當怎樣辦呢？

健：以相見，大河以南，還立一個與宋有怨，知利而不知義的降人，使他世修子孫。但要強悍敢爲的才可以，以免在商朝那長的覆轍。貝勒更親率猛將精兵，多多益善。屯其境內。不止可監視他，且有緩急，也可以藉以左右朝政。江淮以南，不妨暫給趙構，貝勒選一心腹而會忠於宋的前去，使他不疑。便易謀得其政，說他納款奉藩。非此之間，天下不而定了。

健：一統不好嗎？反要建這兩個藩邦，這是甚麼意思呢？

槍：這本深意存乎其間呀！假用兵力而得一統功全歸於粘罕，貝勒何以見長？何況才已說過，一時要統一不止決辦不到，弄得不好，還有灑水的蹉跌之虞。

健：還有別的深意嗎？趕快說給我聽。

樞：這樣一辦，南人自然歸南，北人自然歸北。中國就因分裂，而弱不復振了。我們所立的是個傀儡，利他隔在金宋之間，給他與宋織蚌相持。這叫做以中國制中國，以中國攻中國的策略。大金就可以休兵息民，專心政制，築築牢固的國基，坐以觀變了。

捷：好辣手！你不是中國人嗎？

樞：（出不意而沉吟介）樞：當本是胡種，五代時冒姓秦的呢？彼受其害。同時大金要他偏竭境內民膏民脂，以奉上帝，不使其稍有喘息餘力。他備有小朝廷尊號自娛，肯管小百姓疾苦，而不奉命惟謹嗎？然後乘其極敵，只要行了兩紙詔書，叫他俯納土歸命，他備還有力量抗戰嗎？

捷：這身周世宗及宋初時食商唐吳越兩國的故智，不勞而獲，勢所必然，真是不戰而決的好計！

樞：大金果行此策，這二國都是貝勒有力的外援，大金之政，非歸貝勒不可，那時粘罕，還能與貝勒爭衡嗎？

捷：虧你替我這樣想，我真感謝你！（狂喜介）

樞：那時豈止粘罕不能與貝勒爭衡，就是貝勒景仰的魏武，那樣匡漢的大業，也可唾手而得了。（略頓，察辨色後。）解除了全天下倒懸於兵革之苦，全天下人豈不懷德？人歸天就與了。所謂天觀自我民視，就是這樣呀！

捷：（大笑起立指著）你真壞蛋，很會揣摩。也罷！依着你的策略辦罷！（重坐）趙構那邊，等我密奏，就派你去。待你當國，布置好了。我就徵其入朝，以你攝政。我便留他不遣，立你繼位。你對於我，只要依照高麗以前

對於宋朝稱臣納貢一樣，就給你永為我的藩屬以酬你功，何如？

樞：（起而長跪）叩謝貝勒的恩典

捷：你夫人在此嗎？可以請她來見。（指退階王氏上）

王：貝勒在上，奴家有禮。（跪拜介）

捷：（驚介）夫……夫人免禮了，你倆本要隨兩個昏君前往

桂州。我已對中丞說過，我可保你倆免去。

王：謝謝貝勒！

捷：（指樞）你倆馬上就搬到我家裏住，以便隨時商議大事。

樞：謝謝貝勒！（幕落）

（二）游會妖婦，各濟其私是謀

地點：楚州城隍廟中臥室。

時間：建炎四年十月二日。

劇中人：辣辣，王氏。

（辣辣王氏手聯坐。）

捷：這回代宋，得你夫婦幫助真不少！虧你丈夫，替我當嚮導，替我當「去謀」。又就了「隨軍轉運使」的職，替我轉運糧餉。一路進攻順利，現又破了楚州（治山陽今淮安）這樣的堅城。就是你呢？日夜陪着我，使我學得很愉快，功也不小。

王：我丈夫自蒙你密奏，由大金皇上交給你任用以來，幾年。還是有沒照我丈夫的密計地辦，而頻年用兵。雖然勝多敗少。究竟得不償失，何苦這樣呢？

捷：你要曉得如今金朝大權全操在粘罕之手，非常專橫。注

上會做先父（名盈歌清改盈格，後追尊爲穆宗）養子，像是胞兄。但他只守虛位，這樣大事，他還做不得主，何況我呢？好在這個戰事，累年不決，這一班嗜殺好戰的武人，也覺得疲倦了。我呢？以前戰績，多不足以動人，這回遇了勁敵，才算立了非常之功，可免給人輕視。此刻真可照你丈夫的話辦了！

王：我丈夫主張要在江淮以北，大河以南。立一小朝廷，聽說上月已經在北京大名，立了劉豫爲齊帝，的確的事嗎？

捷：的確的，這人本是宋朝的河北提刑。我軍南下，他棄官逃去。其後宋朝命他，當濟南知府。他因山東盜賊充斥，請改東南別郡，宋朝不許。他雖然氣忿，也只得到濟南上任。前年十二月，我領兵來圍，探知他很怨恨宋朝，就派人招降了他。我因牢記你丈夫的話，要收他做心腹，就格外栽培他，以後才好利用。保他知東平府（今爲縣，屬山東泰安。）命他節制河南州郡。並以其子麟知濟南府，他很感激我。

王：這回立他，是你保的嗎？

捷：是的，我力保於粘罕，久而才實現的。可以說你丈夫的計策，已經行了一半。還有一半，我所慮的，如今中國民氣囂張，只說在兩河的忠義民兵，也有一百多萬。就使這辱王趙構屈膝投降，能否壓服其下，來做順民？還不敢說呢。

王：聽我丈夫同您說過，「晉宋國破之後，衰弱相同，成敗各異，是爲着晉代還有中主，宋朝只是昏君，」您以爲

然。但昏君何以能穀暢所欲爲呢？試以這樣昏君，生在晉代，正好給王敦桓溫們，以廢立的口實了。何以宋從沒有這樣人？這非歸功於力倡「盲目忠君」的家朝俗儒們不可，國有昏君，而沒有人敢過問，反要忠他，安得不亡？這才是晉宋兩朝，中國對外成敗之所以不同呀！

捷：不想你婦人家竟見得這樣透徹！平心論，重昏侯的罪，還可未減。他臨御才一年多，祇因庸懦致不能辨賢蠢，尚非甘必爲惡。若昏德公則在位既歷二十六年之久，而又非常開劣。專以貪狠的姦邪爲攘利的腹心，以恣其窮奢極欲；兇殘的官賢爲召亂的爪牙，以肆其弄兵玩武，而惟恐國之亡。

王：「知人論世，」人所恆言。那末，要表其人，就當先明乎其世。何況您要謀人之國，而不深悉其情，行嗎？昏德公的荒淫無道，怕您曉得的十無二三。而所以激成其禍，各將誰歸？更爲知人論世的，所必須討究。您如人厭廢話，我就詳說給您，您愛聽嗎？

捷：（笑）你長得這樣標致，說話的間音，比黃鶯兒還要好，我爲什麼不愛聽？

王：人家這樣忠心爲您，您倒把人家開玩笑，真沒有良心。哲宗無子，崩後以其弟昏德公繼位。初用韓琦的兒子忠彥爲相，不問外敵情況如何？自己國勢如何？而首戒言兵。一遇吐蕃叛亂，立把紹聖末，才攻取的邈川青唐改爲湟州的地，棄了。居相位年餘，日惟孜孜於召舊黨，竄新黨，此外不聞他曾辦過何事？（待續）

本刊第三十一期內容

戰後經濟政策總綱領芻議……………曹立瀛
 泰國外交的展望……………林雲谷
 縣警察行政組織之改善……………郭宗菲
 民族研究與民族團結……………陳定閔
 怎樣促進我國大眾文化之普及與提高……………邱子澄
 華僑匯款之討論……………方 芮
 精忠魂(續)……………鄭 烈

國是公論

廣告價目 (以月計算)

等第	地位	全	半	面	四分之一
甲	底封面外面	六十元	四十元	二十元	
乙	一、封面之裏面 二、底封面之裏面	五十元	二十八元	十五元	

刊例

(一)廣告均為白底黑字。
 (二)銅鋅版自製；委託本社代製者，須繪就圖樣，酌收製版費。
 (三)專登廣告，須簽訂廣告契約。
 (四)長期登載，收費從廉，欲知詳情，請向本社廣告股接洽，遠處函詢，隨時答覆。

編輯者

國是公論社

發行者

重慶川師康寧路十八號末棟樓上

總經理

重慶川師康寧路十八號末棟樓上
 華中圖書公司
 重慶武庫街七號

內政部登記証警字第六八五五六號
 本期審查證雜字第一三六四號

國是公論

合訂本

本刊第一期至第二十期合訂本一巨冊現已出版計文百餘篇凡七十萬言存書無多購者請速

撰稿者

張匯文 王季高 曹立瀛 林雲谷 張國安 何義均 王正平
 王政 張立 李吉辰 樓桐孫 鍾靜夫 劉縱式 胡煥庸
 祝世康 周煥章 言心哲 何會源 黃東昇 楊玉清 李子欣
 丁驥 張蘇鼎 倪中方 張金鑑 朱 炯 何維凝 鄭禮明
 周立三 夏宗禹 留子 劉 珊 董汝舟 馮 震 阮篤成
 林寄華 張永懋 楊汝梅 曹 渝 梁大鵬 張宗舜 薩師炯
 王成城 陳定閔 王導楓 萬冊先 周愛梧 吳祖興 田 牧
 胡竟明 蕭文哲 陳正祥 高慶豐 呂潛白 柯榮遠 汪少倫
 陳叔時 黃夢飛 崔書琴 陸貫一 王星皆 厲德寅 孟雲橋
 高語罕 朱先喬 江康黎 董兆孚 盧郁文 楊 增 陳宗鎮
 任 泰 張君俊 錢大章 周承澍 顧傳泗 陳如乾 沈平先
 關興三 高 邁 伍 平 秦樂棠

定價每冊一元郵票通用

出版者 國是公論社
 經售者 華中圖書公司
 代售者 全國各大書局